

公司代码：688157

公司简称：松井股份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 公司负责人凌云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严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3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9,6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6,268,000.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金额占2020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13%。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松井股份	指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茂松科技	指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现为公司股东
松源合伙	指	长沙松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为公司股东
松茂合伙	指	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为公司股东
松瑞合伙	指	长沙松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香港松井	指	松井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台湾松井	指	香港商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系香港松井在台湾设立的分公司
东莞鸥哈希	指	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松润新材	指	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公司，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松井研究院	指	北京松井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西贝驰	指	广西贝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现为公司参股子公司
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	指	湖南松井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有限公司，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EHS	指	Environment、Health、Safety，环境、健康、安全的缩写
阿克苏诺贝尔/AkzoNobel	指	阿克苏诺贝尔涂料有限公司
PPG	指	PPG 工业公司
江苏宏泰	指	江苏宏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系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终端/终端客户	指	高端消费类电子品牌企业、乘用车整车品牌企业的统称
模厂/模厂客户	指	高端消费类电子品牌企业、乘用车整车品牌企业的上游零部件生产企业
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	指	Apple Inc 及其下属公司
北美 T 公司	指	特斯拉
谷歌	指	Google Inc 及其下属公司
惠普	指	Hewlett-Packard Development Company, L.P 及其下属公司
MOTO	指	MOTOROLA, INC 及其下属公司
三星	指	三星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小米	指	小米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OPPO	指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VIVO	指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Glasses	指	深圳市虚拟现实技术有限公司
Beats	指	Beats by Dr. Dre，美国音频设备公司
Sonos	指	搜诺思，美国家庭无线智能音响系统制造公司
PHILIPS	指	荷兰皇家飞利浦公司
佳能	指	日本佳能株式会社
联想	指	联想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吉利	指	吉利汽车集团
上汽通用五菱	指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广汽	指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雷奥	指	Valeo S. A. 及其下属公司
蔚来汽车	指	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的汽车品牌
小鹏汽车	指	广州橙行智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汽车品牌
奇瑞	指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汽车品牌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12 月
3C 产品	指	计算机、通信和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统称。包括并不限于：手机及相关配件、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等
基材	指	涂料、油墨等涂层材料涂覆于其上的基底材料。如塑料、弹性体、玻璃、陶瓷、金属等
新型功能涂层材料	指	高端消费类电子及乘用车等高端消费品领域高装饰性、高防护性、高功能性的涂料、油墨、胶黏剂等涂层材料统称
涂料	指	通过喷涂等方式在物体表面涂覆的可提升原物体表面装饰性、防护性、功能性的黏稠液体，固化后形成薄膜。通常由主体树脂、颜料（填料）、助剂、溶剂等组成
油墨	指	通过印刷或喷绘等方式将图案、文字表现在承印物上的黏性胶状流体，固化后形成薄膜。通常由主体树脂、颜料（填料）、助剂、溶剂等组成
特种油墨	指	应用于 3C 行业中的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等高端消费品领域相关产品玻璃面板上具有特殊功能性的油墨。主要包括：过程保护类油墨及装饰类油墨
胶黏剂	指	通过黏附力和内聚力的作用将连接物黏合的黏性物质
UV 固化	指	紫外光固化方式，是一种在紫外光或可见光的照射下，光引发剂吸收特定波长的光子，产生自由基或阳离子，引发单体和低聚物发生聚合和交联反应，在极短时间内完成的固化方式
热固化	指	热固化方式，是一种在加热或红外辐射等的热作用下产生化学交联的固化方式。根据加热温度的不同，可分为低温固化、中温固化和高温固化
PVD	指	Physical Vapor Deposition, 简称 PVD。一种利用物理过程实现物质转移，将原子或分子由靶材转移到基材表面上的工艺。其作用是可以使某些有特殊性能（如：强度高、耐磨性、散热性、耐腐蚀性等）的微粒沉积在性能较低的基底上，使基底具有更好的性能
NCVM	指	Non Conductive Vacuum Metallization, 简称 NCVM, 不导电真空电镀（也称非连续性真空电镀）是一种起源于普通真空电镀的高新技术，其结合了传统真空镀膜技术的特征，采用新的镀膜技术、新材料（铜、锡、铜锡合金等不导电金属为主），可做出与普通真空电镀不同的金属效果，且由于不导电特性，可应用于无线电产品，达到良好的收讯效果
激光镭雕	指	一种利用激光束及光学原理进行表面处理的工艺，以实现在产品上刻蚀文字或图案。也叫激光镭射或者激光打标
UV 色漆	指	采用紫外光（UV）固化方式的非镀膜类着色涂料
UV 单涂	指	在基材上一次喷涂单涂层 UV 涂料，可同时满足外观及功能性双重要求的工艺
UV 多涂	指	在传统热固化涂层上喷涂一层 UV 面漆涂料，将热固化涂层优越

		的装饰性及 UV 面漆涂层优越的表面耐磨、抗划伤性相结合的工艺
有机硅涂料	指	在弹性体基材上涂覆的以有机硅烷单体、有机硅低聚物或有机硅高聚物为成膜物的具有特殊手感和耐污性能的涂料
有机硅手感涂料	指	手感性能优异的有机硅涂料
保护油墨	指	即过程保护油墨，在玻璃等加工制程中，可对涂覆下的基材起保护作用的油墨
装饰油墨	指	在产品基材表面涂覆起提升装饰效果和标志作用的油墨
溶剂型涂层材料	指	有机溶剂作为稀释剂的涂层材料
水性涂层材料	指	水作为主要稀释剂的涂层材料
汽车售后修补涂料	指	对汽车涂膜进行修补时所使用的涂料
汽车零部件涂料	指	指对汽车内外饰件不同底材进行面漆涂装时所用的涂料
汽车车身涂料	指	汽车主机厂在汽车出厂前统一喷涂时所使用的涂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松井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NAN SOKAN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OK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凌云剑
公司注册地址	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77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600
公司办公地址	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77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600
公司网址	www.sokan.com.cn
电子信箱	zqb@sokan.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伍俊芸	——
联系地址	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777号	
电话	0731-87191777-8088	
传真	0731-87877780	
电子信箱	zqb@sokan.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777号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松井股份	688157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智清、康代安、张宇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吕雷、刘平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6 月 9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434,926,289.09	455,138,283.31	-4.44	262,232,74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79,936.01	92,873,689.04	-6.13	52,272,53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656,453.63	90,927,835.23	-16.80	42,465,29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52,839.11	72,518,101.23	-1.06	16,337,082.1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5,303,982.22	399,881,750.77	173.91	308,473,708.87
总资产	1,242,580,846.48	570,786,305.96	117.70	418,458,727.9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1.56	-19.23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1.56	-19.23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1.09	1.52	-28.29	0.75

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5	26.17	减少6.72个百分点	19.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8	25.62	减少8.74个百分点	15.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07	9.84	增加2.23个百分点	11.6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173.91%、总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117.70%，主要系 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导致净资产及总资产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2,124,509.52	118,053,280.93	117,299,628.08	117,448,87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87,938.41	25,299,391.41	25,539,808.76	22,352,79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40,641.47	22,818,937.93	22,609,462.72	16,987,41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9,249.65	21,105,910.91	14,572,302.60	16,965,375.9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488.25		905.04	2,741.6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67,959.67		2,683,981.90	11,021,794.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786,508.97		313,094.31	354,126.6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1,911.09		-703,287.95	182,647.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6,582.65		-11,206.53	-39,753.13
所得税影响额	-1,838,980.77		-337,632.96	-1,714,320.04
合计	11,523,482.38		1,945,853.81	9,807,237.49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一家以 3C 行业中的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零部件等高端消费品领域为目标市场，通过“交互式”自主研发、“定制化柔性制造”模式，为客户提供涂料、特种油墨、胶黏剂等多类别系统化解决方案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制造商。

公司目前拥有涂料、特种油墨、胶黏剂三大类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产品，可满足客户基于色彩、基材、工艺、触感等综合性能需求。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两大类领域，其中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主要包括手机及相关配件、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等四类细分领域；乘用车领域包括汽车内饰件及外饰件两类细分领域。

在高端消费电子领域，公司聚焦目标市场深耕细作，基本实现对下游目标市场业务的全覆盖。目前，公司已成功进入国际知名终端品牌供应体系，与华为、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惠普、亚马逊、小米、VIVO、Microsoft 等知名终端品牌建立相对稳定的业务联系，可与阿克苏诺贝尔、PPG 等国际巨头展开竞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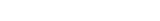
在乘用车领域，公司依托在高端消费电子领域积累的技术优势和品牌影响力，通过差异化的竞争策略，成功实现技术与市场的双重突破，已供应或进入客户体系的核心客户包括：北美 T 公司、法雷奥、吉利、广汽、上汽通用五菱等国内外知名整车及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

2、公司主要产品及特点

(1) 公司产品按照应用领域划分，可分为高端消费类电子涂料和乘用车涂料。高端消费类电子涂料领域主要包括手机及相关配件、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四类细分领域；乘用车涂料领域包括汽车内饰件及外饰件两类细分领域，具体如下：

①手机及相关配件领域

应用部件	基材材质	产品品类	产品名称	用途	终端客户代表	应用照片
后盖	塑料	涂料	PVD 涂料、UV 色漆	提升装饰效果、耐磨性	华为、小米、VIVO、MOTO 等	
	复合材料	涂料	PVD 涂料、UV 色漆	提升装饰效果、遮光性	华为、小米、VIVO 等	

	金属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装饰效果、 耐磨、耐化学性	小米、华为、 MOTO 等	
	玻璃	特种 油墨	装饰油墨、保护 油墨	提升装饰效果、 遮光、抗划伤、 不导电性能、提 高良品率	谷歌、VIVO、 小米等	
	陶瓷	特种 油墨	装饰油墨	提升装饰、遮光 性	小米等	
中框	金属	涂料	PVD 涂料、UV 色漆	提升装饰效果、 耐磨性	华为、小米、 VIVO、三星等	
	塑料					
前盖	玻璃	特种 油墨	装饰油墨	提升装饰效果、 遮光、隐藏、不 导电性能	华为、小米等	
			保护油墨	提升抗划伤性 能、提高良品率	北美消费电子 大客户等	
指纹 识别 模组	塑料	涂料	PVD 涂料、UV 色漆	提升装饰效果、 无屏蔽性	华为、中兴等	
	玻璃	特种 油墨	装饰油墨	提升装饰效果、 遮光性		
侧键	塑料	涂料	PVD 涂料、UV 色漆	提升装饰效果	华为、小米等	
LDS 天线	塑料 +金 属	涂料	UV 色漆	提升防护性	华为、小米等	
SIM 卡托	金属	涂料	PVD 涂料、UV 色漆	提升装饰效果、 绝缘性	华为、小米等	
面板	玻璃	涂料	热固化非手感涂 料	提升抗指纹功能	华为、小米等	
	塑料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耐磨、抗指 纹功能		
保护 壳	弹性 体	涂料	热固化手感涂料	提升触感、耐磨、 耐污、附着力性 能，提高良品率	北美消费电子 大客户等	
	塑料	涂料	水性涂层材料	提升触感、耐磨、 耐污性	北美消费电子 大客户等	
充电 插头	塑料	涂料	水性涂层材料	提升耐磨、防护 性	北美消费电子 大客户等	

②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领域

应用部件	基材材质	产品品类	产品名称	用途	终端客户代表	应用照片
键盘	塑料	涂料	水性 PU 底漆、水性 UV 面漆	提升装饰、耐磨、保护、可镭雕性、适合天面印刷	惠普、华硕等	
外壳 (A 位置)	金属	涂料	水性涂层材料	提升装饰、耐磨性	惠普、华硕等	
	塑料	涂料	水性 UV 色漆、UV 色漆			
外壳 (B 位置)	塑料	涂料	水性 UV 色漆、UV 色漆	提升装饰、耐磨性	惠普、华硕等	
外壳 (C 位置)	金属	涂料	水性涂层材料	提升装饰、耐磨性	惠普、华硕等	
	塑料	涂料	水性 UV 色漆、UV 色漆			
外壳 (D 位置)	金属	涂料	水性涂层材料	提升装饰、耐磨性	惠普、华硕等	
	塑料	涂料	水性 UV 色漆、UV 色漆			
转轴盖	塑料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装饰、耐磨性	惠普、华硕等	
门板	塑料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装饰、耐磨性	惠普、华硕等	
天线盖	塑料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装饰、耐磨性	惠普、华硕等	
触控板	玻璃	特种油墨	装饰油墨	提升装饰、不导电性	惠普、微软等	
平板背板	金属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装饰、耐磨性	华为等	
平板背板	玻纤板材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装饰、耐磨性、手感、抗脏污	华为等	
平板背板	塑胶	涂料	水性热固化手感涂料	提升装饰、耐磨性	亚马逊等	
平板中框	金属	涂料	PVD 涂料、UV 色漆	提升装饰、耐磨性	华为、三星等	
平板装饰条	塑料	涂料	PVD 涂料、UV 色漆	提升装饰、耐磨性	华为、三星等	
平板侧键	塑料	涂料	PVD 涂料、UV 色漆	提升装饰性	华为、中兴等	

平板保护套	弹性体	涂料	热固化手感涂料	提升触感、耐磨、耐污性	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等	
平板智能键盘	金属塑胶	涂料	水性热固化非手感涂料	提升保护、遮光性	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等	
手写笔	塑胶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装饰性、手感	小米	
鼠标	塑胶	涂料	硅胶涂料、低VOC 涂料	提升装饰性和手感	华为、罗技	
镜头框	金属	涂料	热固化 PU 涂料	提升装饰性	惠普	

③可穿戴设备领域

应用部件	基材材质	产品品类	产品名称	用途	终端客户代表	应用照片
手表表带	弹性体	涂料	热固化手感涂料	提升触感、耐磨、防静电性	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华为、小天才、OPPO 等	
		特种油墨	装饰油墨	标识	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等	
手表后盖	塑料	涂料	热固化非手感涂料	提升耐磨性、提高良品率	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OPPO、华为等	
耳机绳线	弹性体	涂料	热固化手感涂料	提升触感、耐磨、耐化学性	Beats、Plantronics 等	
头戴式耳机	塑料	涂料	水性涂层材料 热固化手感涂料	提升装饰、耐磨性、保护	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等	
入耳式耳机	塑料	涂料	PVD 涂料	提升装饰、耐磨性	Plantronics 等	
耳机套	塑料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触感、耐磨性	Human 等	
手环	弹性体	涂料	热固化手感涂料	提升装饰、触感	华为等	
VR 眼镜	塑料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装饰、防护性	3Glasses 等	

④智能家电领域

应用	基材	产品	产品名称	用途	终端客户代表	应用照片
----	----	----	------	----	--------	------

部件	材质	品类				
电动牙刷	塑料	涂料	PVD 涂料	提升装饰、防护性能	飞利浦等	
智能音响	弹性体	涂料	热固化手感涂料	提升触感、耐磨性能	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Facebook 等	
		特种油墨	装饰油墨	标识	谷歌、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等	
智能水杯	塑料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触感、耐磨性能	Ember 等	
显示屏	塑料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装饰、防护性能	华为等	
无人机	塑料	涂料	UV 色漆	提升装饰、防护性能	大疆等	
数码相机	塑料	涂料	热固化手感涂料	提升装饰、手感、防护性能	松下等	
	金属					
智能门铃	合金	涂料	水性涂料	提升装饰性能	Google	
开关	塑胶	涂料	UV 色漆、PU 色漆	提升装饰性、手感	施耐德	

⑤ 乘用车领域

应用部件	基材材质	产品品类	产品名称	用途	终端客户代表	应用照片	
外饰件	后视镜	塑料	涂料	高光黑涂料	提升装饰性、耐化、耐划伤、耐大气老化性	吉利等	
	车灯	塑料	涂料	车灯防雾涂料	解决车灯起雾问题，提升安全性	法雷奥、吉利、BYD 等	
	车标	塑料	涂料	PVD 涂料、色漆	装饰性、耐磨性，	大众等	
	车标	塑料	涂料	PVD 涂料	装饰性、耐磨性，	吉利、广汽等	
内饰件	中控台	塑料	涂料	高光黑涂料、内饰件 UV 硅手感涂料	提升装饰性、触感、耐化性能等	吉利、上汽通用五菱等	
	换挡手柄	塑料	涂料	PVD 涂料	提升装饰性、抗划伤性等	广汽等	

	门把手	塑料	涂料	UV 硅手感 涂料	提升装饰性、 触感、耐化性 能等	北美 T 公司	
	钥匙	塑料	涂料	PVD 涂料	提升装饰性、 抗划伤性等	广汽等	

(2) 公司产品按照主要溶剂类型划分, 可分为溶剂型涂层材料和水性涂层材料。

①溶剂型涂层材料产品及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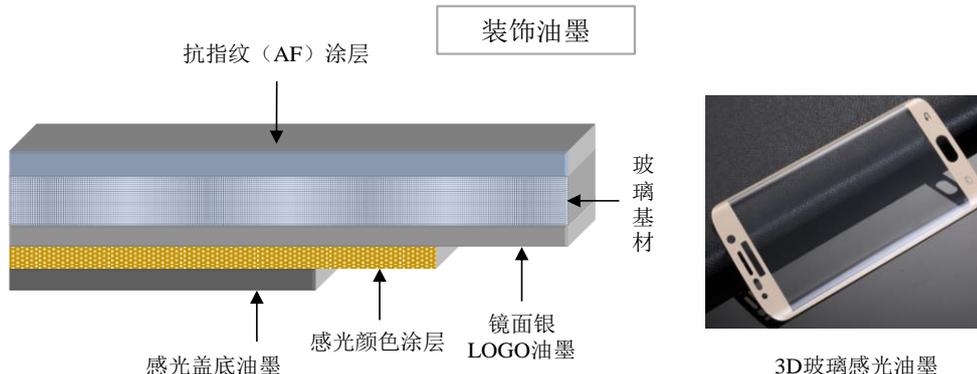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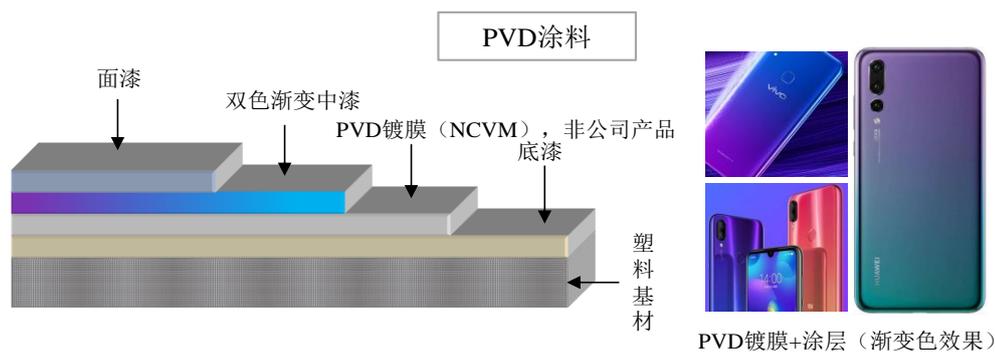
高端消费电子涂层领域		
产品品类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涂料	PVD 涂料	<p>固化方式为 UV 固化, 涂覆于基材表面、镀膜上下表面的多层涂层材料;</p> <p>公司绝大部分 PVD 涂料为装饰性 NCM 涂料, 可实现无电磁信号屏蔽, 特别适用于应用 5G 技术的电子产品;</p> <p>PVD 工艺可实现塑料等基材的金属化效果, 有效降低成本, 并替代传统水电镀工艺, 避免环境污染, 具有节能、环保、高效、经济的特点;</p> <p>可显著提升高端消费类电子产品外观色彩和装饰效果, 延长使用寿命, 增加产品的附加值。</p>
	UV 色漆	<p>固化方式为 UV 固化;</p> <p>可显著提升塑料、金属等基材外观色彩和装饰效果, 并具有优异的防护性、耐候性等;</p> <p>高涂装效率, 低能耗、环境友好。</p>
	热固化手感涂料	<p>固化方式为热固化;</p> <p>可显著提升弹性体、金属等基材的触感, 具有优异的耐候、耐磨、耐脏污等性能。</p>
	热固化非手感涂料	<p>固化方式为热固化;</p> <p>可提升金属、塑料等基材的装饰性, 具有优异的韧性等性能。</p>
特种油墨	保护油墨	<p>具有耐强酸、强碱, 抗喷砂等特性;</p> <p>在玻璃加工制程中对玻璃起过程保护作用, 实现提升玻璃切割良品率、防止玻璃擦伤、辅助实现玻璃边缘减薄等功能。</p>
	装饰油墨	<p>具有遮盖率高、附着力强、印刷精度高、耐老化、耐黄变、高达因值等特性;</p> <p>特别适用于 2.5D、3D 等曲面玻璃的装饰。</p>
乘用车涂层领域		
涂料	乘用车零部件 PVD 涂料	<p>有望替代高环境污染的水电镀(铬)产品; 采用真空离子溅射技术, 具有优异的附着力、高耐磨、耐大气老化、耐湿热老化等特性;</p> <p>可提升终端产品的装饰性、防护性。</p>

乘用车内饰件 UV 硅手感涂料	传统 PU 手感涂料（易返粘、易脏污、耐候性差、耐化性差）的最佳替代产品； 具有极低的表面张力，良好的耐污性和超滑爽触感，优异的耐高/低温性、耐湿性、耐候性。
高光黑涂料	主要用于提升终端产品的装饰性、防护性； 涂层具有高丰满度、高光泽度、优异耐候和耐划伤、耐化学品和耐汽油腐蚀、抗石击等特性。
乘用车车灯防雾涂料	主要用于乘用车车灯防雾功能，提升驾乘安全性； 具有优异防雾性能，防流挂、高透射率。

②水性涂料产品及特点

高端消费电子涂层领域		
产品品类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水性涂料	水性高温涂料	替代传统溶剂型高温固化涂料，以水为主要溶剂； 适用于金属和玻璃等耐高温基材，具有高耐磨、耐高温高湿、低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
	水性 UV 涂料	替代传统溶剂型 UV 固化涂料，以水为主要溶剂； 适用于多类基材，多用于塑料等基材，具有高耐磨、耐高温高湿、耐化学品、低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配合底漆可实现不同色彩效果。
水性特种油墨	水性保护油墨	对 2D 和 2.5D 玻璃加工起过程保护作用，解决加工良率低的问题； 可实现退膜和玻璃清洗同时进行，提升玻璃加工效率。

③主要产品涂层结构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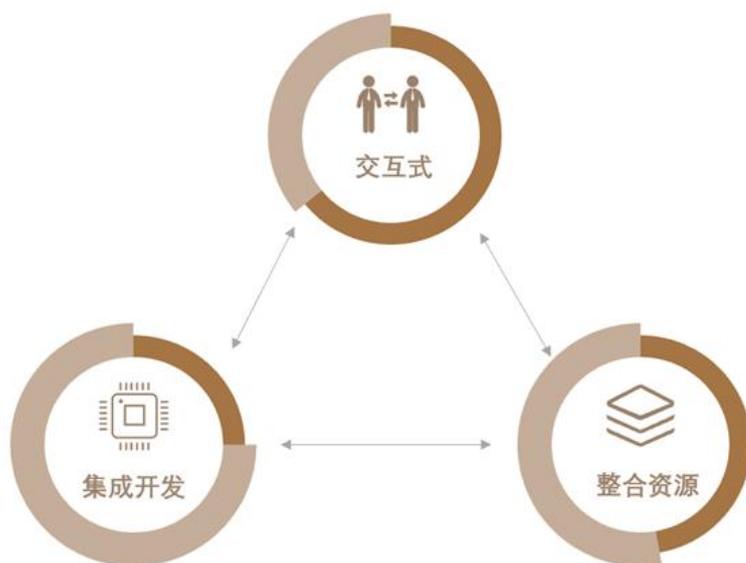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以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等高端消费品领域为目标市场，采取“交互式”自主研发、“定制化柔性制造”的模式，研发和生产涂料、特种油墨等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对外销售实现业务收入。

2、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以“交互式”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进行技术、产品的研发。



该研发模式具有以下特点：

(1) 与终端客户建立交互式研发信息共享机制

公司与终端品牌客户建立了双向交互式的研发信息共享机制。一方面，公司根据行业技术发展动态，前瞻性地预测行业科技发展趋势，将最新的理论、材料、工艺等导入产品开发设计中，通过自创式设计将创新产品推荐给终端设计部门；另一方面，公司根据终端传导的工业设计新品设计理念和相关痛点问题，定制化设计推出相关配套产品，满足终端定制化需求。

(2) 在公司内部建立集成产品开发平台

建立以研发中心为核心，材料事业部下属材料研发部辅助，终端服务部门、模厂服务部门、质量管理、采购、生产等多部门联合协同的系统集成开发平台，并辅助先进的软、硬件研发设施进行自主研发。

(3) 以公司为主体，各级工程技术中心为平台，联合供应商、高校和行业协会，有效整合社会资源，共同促进研发成果产业化

公司与核心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联合开发采购平台，将上游最新原材料及时引入公司研发体系，为公司自主创新提供技术支持；同时，公司与战略供应商针对特定原材料进行联合定制化开发。

公司承建“湖南省 UV 高分子涂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两个省级科研技术平台，具备整合社会研发资源的能力；与中山大学、中南大学等高校进行产学研联合，共同开展基础课题研究；公司系中国感光学会辐射固化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湖南省石油化学工业协会涂料工业分会副会长单位，充分吸收行业资源，提升公司研发实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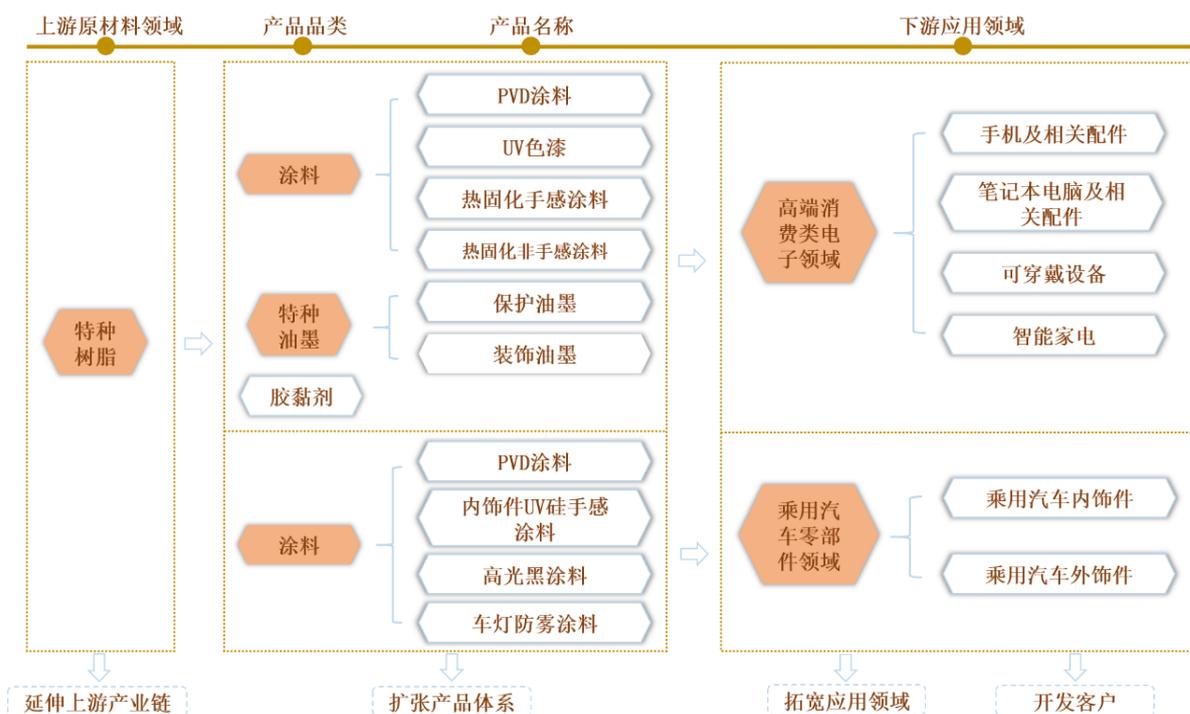
3、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战略采购、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

“战略采购”主要包括：(1) 战略合作：公司与战略供应商签订《战略合作和长期采购协议》，

共同开展项目技术研发，共享市场及技术开发信息；（2）策略采购：公司基于原材料市场供求及市场行情等因素，适时进行采购储备、集中采购，控制采购成本。

公司根据“以销定采”策略执行原材料采购，主要原材料包括树脂、金属颜料、溶剂和助剂等。其中树脂、金属颜料为公司的核心原材料，树脂主要从生产企业直接采购、金属颜料主要从相关代理商采购。公司与主要树脂供应商、金属颜料供应商采取“长期框架合同+订单”的采购模式。



4、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均为自主生产，无对外委托加工。公司主要按照“定制化柔性制造”的模式组织精益生产。

（1）配置业内先进的 DCS 生产自动化控制系统进行生产，采用业内先进的表征设备和理化仪器对原材料、半成品、成品进行微观精准分析与检测，确保产品品质、有效提高生产效率；

（2）配置多套柔性化生产辅助设施，施行规范、高效的生产工艺流程化管理，实现小批量、多批次定制化柔性制造；

（3）构建涂料、特种油墨等多类别、一体化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生产系统，一站式满足客户不同业务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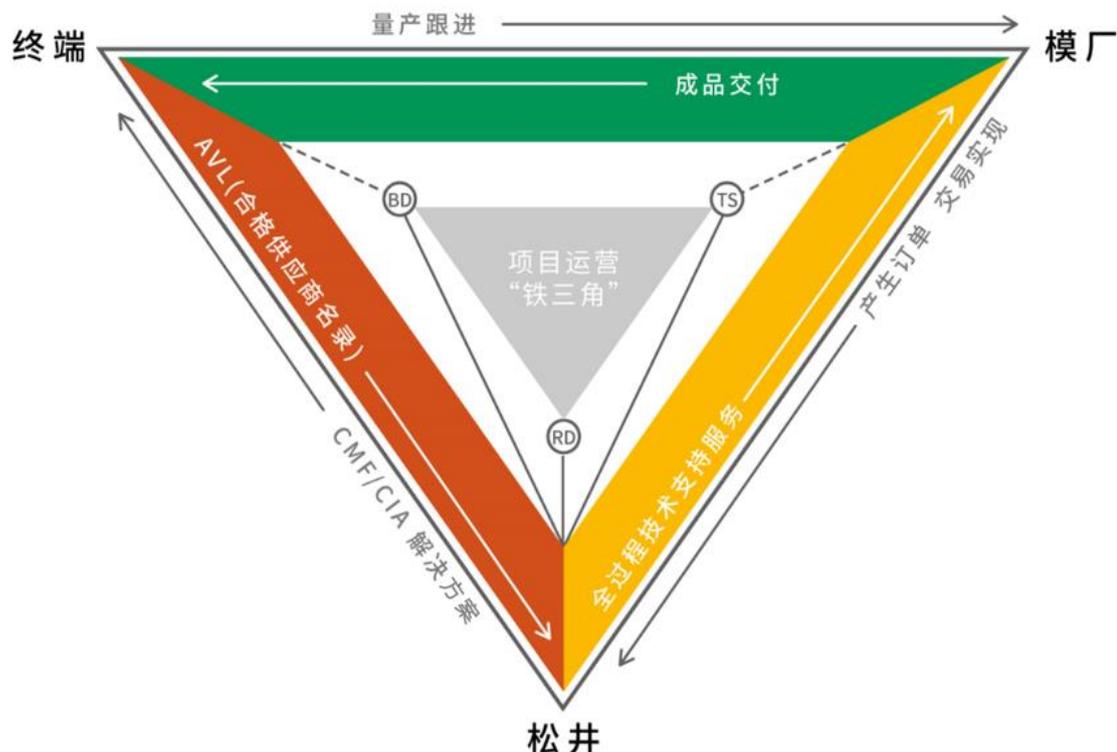
5、营销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进行产品销售。

基于公司所服务行业的特殊性和客户的专业性，公司主要采用“一对一定制化”的深度营销模式。

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具有产品迭代周期短，创新质量要求高的特征，该特征要求产业链上所

有环节必须保持相应的创新质量和节奏，“公司→模厂→终端”构成产业链条上下游，三者之间形成一种共生生态关系。



模厂和终端、公司和模厂之间是直接供应关系，公司和终端之间是间接供应关系。鉴于“终端”+“模厂”的双重客户关系，公司进入供应体系通常要经过终端客户需求获取、终端客户样板报送、终端客户供应商认证、模厂实验室小试、模厂生产线中试、模厂初验收、模厂供应商认证、与模厂签订供应合同等多个阶段。

此外，公司建立案子项目化运行机制，“一对一定制化”向客户进行深度营销。终端服务部门人员服务终端、模厂服务部门人员服务模厂，二者相互协同，执行“终端指引、模厂落地”的营销策略，同步客户项目开发全流程，保证项目开发进度和质量，最终实现对终端和模厂两极客户的有效开发。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发展情况

涂层材料按照应用领域主要分为建筑涂料和工业涂料，建筑涂料又细分为建筑外墙和内墙涂料、地坪涂料、防水防火涂料等特殊涂料，工业涂料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船舶、汽车、电子、轻工等各个领域。公司主要产品为工业涂料领域的高端消费类电子涂料和乘用车零部件涂层材料，这两大类都属于高端消费品新型功能涂层材料。

根据世界油漆与涂料工业协会测算，2019 年全球涂料行业销售规模已达 1728 亿美元，近年来增长率保持稳定。全球新型功能涂料市场竞争激烈，往往以头部公司以其建立的规模与品牌优

势主导市场，其中主要包括阿克苏诺贝尔、PPG 等国际知名化工巨头。

随着华为、小米等中国高端消费品领域的品牌企业在全球市场竞争力日益增强，以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为代表的一系列产业重心逐渐向国内转移，加上近年来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将以 UV 固化涂层材料、水性涂层材料、功能性涂层材料为代表的功能涂料产业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内涂层材料生产企业也随之迎来宝贵的历史发展机遇，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且已初步具备与海外化工巨头对标的实力。

高端消费品领域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产品市场容量分析：

2019 年、2023 年高端消费品领域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产品市场容量预计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吨/亿元

应用领域	2019 年			
	涂料理论需求量	特种油墨理论需求量	预计涂料市场规模	预计特种油墨市场规模
手机及相关配件	41,130-82,260	6,855-13,710	41-82	14-27
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	14,940-29,880	1,660-2,490	15-30	3-5
可穿戴设备	6,740-10,110	674-1,348	7-10	1-3
智能家电	33,320-49,980	1,666-3,332	33-50	3-7
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合计	96,130-172,230	10,855-20,880	96-172	22-42
汽车内饰件	61,499-80,775	-	43-57	-
汽车外饰件	290,056-367,160	-	290-367	-
汽车零部件领域合计	351,556-447,935	-	333-424	-
应用领域	2023 年			
	涂料理论需求量	特种油墨理论需求量	预计涂料市场规模	预计特种油墨市场规模
手机及相关配件	45,600-91,200	15,200-30,400	46-91	30-61
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	15,390-30,780	1,710-2,565	15-31	3-5
可穿戴设备	9,640-14,460	964-1,928	10-14	2-4
智能家电	62,280-93,420	3,114-6,228	62-93	6-12
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合计	132,910-229,860	20,988-41,121	133-230	42-82
汽车内饰件	56,725-74,504	-	40-52	-
汽车外饰件	267,539-338,657	-	268-339	-
汽车零部件领域合计	324,264-413,161	-	307-391	-

注：上述高端消费品领域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产品市场容量的测算，主要依据 2019 年和 2023 年全球各应用领域实际或预计产品出货量或产量，并结合行业内各应用领域产品涂层材料平均用量和公司各应用领域产品平均涂层材料单价计算所得。

(2) 主要技术门槛

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市场细分化程度和技术门槛相对较高，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产业。

新型功能性涂层材料是一种对技术工艺水平要求较高的高端材料，对材料的生产环境、技术工艺、机器设备等方面均有比较高的要求。因此需要企业根据应用场景的物理、化学性质、最终产成品性能等不同要素定制不同的生产方案。另外，为达到产品要求的性能，实现规模化生产、

缩短生产周期、提高良品率，行业内的企业需要花费较长时间进行设备调试、工艺摸索。

此外，高端消费产品更新换代频繁。随着下游消费电子产品的个性化、多样化发展趋势，功能涂层材料企业必须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更新，以此来持续满足下游产品应用领域的需求。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和乘用车领域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终端客户覆盖亚洲、美洲、欧洲等地区，基本实现对下游目标市场业务的全覆盖。聚焦目标市场精耕细作，专业化堡垒式的发展模式，使公司已成为一家优秀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制造企业。

(1) 在高端消费电子领域，公司业务已覆盖手机及相关配件、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等四大类细分市场，并形成涂料、特种油墨等多类别、一体化的产品体系结构。

①终端品牌业务覆盖情况

在手机及配件领域，公司已成为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谷歌、MOTO、华为、小米、VIVO 六家手机品牌企业的涂料产品主要供应商，并凭借与谷歌的合作成为其油墨产品主要供应商；在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领域，已成为惠普、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的涂料产品主要供应商；在可穿戴设备领域，公司已成为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华为等可穿戴设备品牌企业的涂料产品主要供应商。

②核心模厂业务覆盖情况

公司已进入诸多知名高端消费品模厂的供应体系，并成为其主要涂层材料供应商。

(2) 在乘用车领域，公司依托在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积累的技术优势和品牌影响力，自主研发出乘用车车灯防雾树脂及涂料技术拥有多项行业领先或行业先进性技术，并已供应或进入客户供应体系的核心客户包括：吉利、广汽、上汽通用五菱、法雷奥、北美 T 公司等国内外知名整车及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

此外，公司系中国感光学会辐射固化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湖南省石油化学工业协会涂料工业分会副会长单位，承建“湖南省 UV 高分子涂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两个省级科研技术平台，参与制定 5 项国家标准。报告期内，基于为消费者提供更多安全环保健康的功能性产品的初衷出发，中国涂料工业协会启动了抗病毒涂料相关的调研和研究工作，制定《涂料（漆膜）抗病毒性能测试方法》及《抗菌及抗病毒涂料》两项行业团体标准，公司参与其中。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下游应用领域扩大，高端化、精密化发展已成为大势所趋。

随着 5G 和物联网技术不断发展，以及新能源交通、航空航天等新兴领域的需求不断扩大，行业将向着精密化发展。一方面，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产品将不断升级换代，功能性涂层材料作为高端复合材料，专业化水平要求不断提高；另一方面，不断拓宽的应用场景将催生更多新型高端消费品种类，根据客户对产品性能要求量身定做个性化功能性涂层材料将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这将对功能性涂层材料生产企业的研发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

(2) 环保要求日益提升，产品向绿色化方向发展。

随着人们环保意识和健康意识持续增强，终端品牌也致力于担负起环保领域的社会责任，叠加国内环保相关的法规、政策，传统油溶剂型涂层环保压力日渐增大。2020年12月1日，新国标《工业防护涂料中的有害物质限量》实施，明确要求降低溶剂型涂料的有害物质含量。在国家新材料鼓励政策的背景下，大大加速了功能性涂层材料产品向绿色化方向发展的进程。

(3) 市场需求快速变化，企业研发创新投入不断增长。

消费电子等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的下游应用领域技术发展速度较快、产品生命周期短，信息化、数字化、网络化等信息技术融合运用于消费电子产品中，从而不断催生出集合多种功能的产品，产品生命周期不断缩短，更新换代速度加快。功能涂层材料生产企业必须加大产品研发创新力度才能满足客户快速变化的需求，从而在竞争中脱颖而出。

(4) 企业由提供单一或少数种类产品向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发展。

随着消费电子、乘用车、航空航天等下游领域的技术、产品发展，功能性涂层材料的使用环境日趋复杂，仅单一或少数种类的产品难以满足客户多元化的需求。功能性涂层材料生产企业正在向提高产品精密度，丰富产品种类，结合多种产品为客户打造综合解决方案的方向发展。在产品多样化、研发实力、生产技术等方面综合实力领先的企业具备明显的发展优势，有利于在市场集中过程中快速发展，占据更大市场份额。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以技术研发为核心，以技术创新推动整体业务持续发展。经过行业内多年的积累，公司形成了较为强大的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成果，覆盖新型功能涂层材料配方技术、工艺技术及上游关键原材料特种树脂技术。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先进性	报告期内变化
系列有机硅手感涂料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领先	新增授权专利 2 项
3D 玻璃感光油墨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领先	新增授权专利 1 项
乘用车防雾树脂及涂料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领先	新增授权专利 2 项
系列 PVD 涂料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先进	新增授权专利 3 项
系列 UV 色漆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先进	新增授权专利 2 项
系列水性涂料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先进	新增授权专利 2 项
乘用车零部件 PVD 涂料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先进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强化优秀研发人员的引进与培养，充分利用内外技术资源，提升公司在新型功能涂层材料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巩固和保持公司产品和技术领先或先进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国家授权发明专利 1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授权日/获得日	权利人	取得方式
1	适用于玻璃热弯成型的油墨及在手机中的应用	ZL201710043952.5	发明专利	2020.03.13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2	3D 二次镭雕的涂料、具有金属和阳极氧化效果的基材及制备方法	ZL201710743058.9	发明专利	2020.03.13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3	镀膜涂料、具有金属效果涂层的塑胶件及其制备工艺	ZL201711498179.8	发明专利	2020.03.13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4	具有临时保护效果的水性 UV 涂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810204092.3	发明专利	2020.04.07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5	有机硅涂料	ZL201510486462.3	发明专利	2020.07.28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6	水性防雾树脂和水性防雾涂料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ZL201811586921.5	发明专利	2020.07.24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7	防雾聚合物、涂料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ZL201710111504.4	发明专利	2020.10.23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8	镀膜涂料系统及具有仿陶瓷效果的金属件产品	ZL201810165736.2	发明专利	2020.10.27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9	超耐污的水性单组份透明搪瓷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和施工工艺	ZL201811131246.7	发明专利	2020.10.27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0	高附着力底漆涂料	ZL201810522823.9	发明专利	2020.10.27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1	一种改善塑料制品表面 PVD 薄镀均匀性的方法及其应用	ZL201811482374.6	发明专利	2020.10.02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2	低温固化硅胶油墨、制备方法及应用	ZL201711138901.7	发明专利	2020.12.22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3	感光油墨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201710408005.1	发明专利	2020.12.22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4	一种环氧丙烯酸酯预聚物及其应用	ZL201510174739.9	发明专利	2020.12.04	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	转让获得

					究院	
15	一种处理液及用其制备具有自修复性能的铝合金表面钒钨复合转化膜的方法	ZL201210298372.8	发明专利	2020.12.01	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	转让获得
16	一种非离子型水性环氧树脂乳液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123763.1	发明专利	2020.12.08	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	转让获得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20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人	取得方式
1	一种水性 UV 银粉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311056.4	2020.04.20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2	一种水性 UV 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311391.4	2020.04.20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3	一种硅胶移印导电油墨及其制备方法、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342923.0	2020.04.27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4	一种电子产品外壳用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483072.1	2020.06.01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5	双重固化水性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和施工工艺	发明专利	202010615404.7	2020.06.30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6	一种紫外光固化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657882.4	2020.07.09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7	用于实现 3D 玻璃哑光效果的水性油墨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674080.4	2020.07.14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8	一种手感光变 UV 固化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723796.9	2020.07.24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9	抗菌、防水型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732055.7	2020.07.27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0	负型光刻胶树脂及其制备方法和负型光刻胶	发明专利	202010804728.5	2020.08.12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1	LED UV 固化的黑色油墨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832604.8	2020.08.18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2	一种疏水涂层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与产品	发明专利	202010856557.0	2020.08.24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3	一种用于烫金的 UV 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与应	发明专利	202010987146.5	2020.09.18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用					
14	3C 水性高光 UV 面漆及其制备方法和施工工艺	发明专利	202011012241.X	2020.09.24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5	UV 硅手感哑光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1018011.4	2020.09.24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6	水性 PU 自干型可擦除的保护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1037232.6	2020.09.28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7	一种真空电镀面漆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1567207.9	2020.12.25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8	一种仿 AG 玻璃效果的 UV 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1564095.1	2020.12.25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19	一种用于汽车内饰的水性哑光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259322.3	2020.04.03	松润新材	原始取得
20	用于汽车内饰的双重固化高光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310367.9	2020.04.20	松润新材	原始取得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20	16	45	42
实用新型专利	15	0	15	4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35	16	60	46

注：上述统计数据包含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专利申请情况。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52,515,717.66	44,766,130.26	17.31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52,515,717.66	44,766,130.26	17.3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2.07	9.84	2.2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UV 硅树脂产品	2,800,000.00	124,863.21	3,063,136.70	研究完成	改善提高 UV 硅改性树脂的性能	行业先进	3C 产品和汽车内饰 UV 耐污涂料
2	PUR 热熔胶	2,500,000.00	139,033.92	2,863,815.78	研究完成	达到手机等电子产品的装配要求	行业先进	用于 3C 产品的装配
3	水性 NCVM 树脂及涂料	1,750,000.00	222,835.67	1,997,109.33	研究完成	开发水性 NCVM 涂料体系, 取代现有溶剂型产品	国际领先	3C 和汽车内饰涂料
4	钛金属水性涂料	1,500,000.00	255,473.24	1,691,109.02	研究完成	开发适合于钛合金的水性涂料体系, 取代溶剂型产品, 降低 VOC	行业领先	智能支付卡, 高档电子产品。
5	淋涂硬化涂料 (PC/PET)	1,500,000.00	214,890.73	1,700,138.34	研究完成	钢丝绒耐磨大于 5000 次, 弯折大于 35° 角, 适用于手机应用的复合板材	行业先进	手机复合板材 电池盖
6	水性装饰油墨	1,780,000.00	105,298.58	1,774,579.43	研究完成	开发水性装饰油墨, 取代常规的溶剂型油墨, 降低 VOC 排放	行业领先	用于各类手机等电子产品玻璃前后盖,
7	UV 装饰油墨	1,950,000.00	229,066.19	1,958,694.74	研究完成	开发 UV 固化型装饰油墨, 取代常规的热固化装饰油墨, 降低 VOC 提高生产效率	行业领先	手机玻璃背盖等玻璃产品
8	NCVM 竖喷底漆	1,800,000.00	602,232.88	1,568,043.08	研究完成	用竖挂喷涂取代现有的水平放置喷涂, 提高生产效率	行业领先	用于手机 PVD 领域
9	可镭雕水性高光 UV 面漆	3,000,000.00	1,531,708.97	2,879,670.73	研究完成	开发水性 UV 高光面漆, 达到镭雕亮雾同体的装饰和保护功能, 降低 VOC	行业领先	手机、笔记本电脑及配件

10	印刷 PDS 天线塑胶外壳喷涂 PVD 涂料	5,500,000.00	1,447,924.64	3,521,482.05	研究完成	涂料体系可以应用于 PDS 天线上,达到保护和装饰性能	行业领先	5G 手机
11	反光漆涂料	1,500,000.00	905,229.37	1,552,495.15	研究完成	兼顾漆膜外观细腻触感和强反光效果	行业先进	头戴式耳机,运动穿戴产品等
12	硬质塑胶(PC, PC_ABS)的热固型硅涂料	4,000,000.00	783,181.30	2,795,550.99	研究完成	开发新型涂料体系,实现硬质塑胶上喷涂硅胶涂料	行业领先	手机、电脑及配件、智能家居等
13	镁合金素材 PU 底漆	1,200,000.00	1,229,406.30	1,229,406.30	研究完成	开发新 PU 型耐水底漆,应用于镁合金素材,施工性能优良,附着 $\geq 4B$,水煮(80度*0.5h)附着 $\geq 4B$	行业先进	笔记本及配件等镁合金素材底漆
14	汽车内饰水性双涂银粉漆	700,000.00	113,365.74	633,490.78	研究阶段	具有良好的金属质感和耐磨擦性,通过大众的 TL-226 测试标准,和同类型的油性银粉金属漆性能相当,可完全替代同类型的油性涂料。	行业先进	用于汽车内饰零部件,如:仪表框、换挡面板、中控面板、按键等。
15	(PC+Au)LDS 水性两涂	800,000.00	825,258.31	825,258.31	研究完成	开发水性涂料体系,满足在塑胶 LDS 上的应用	行业领先	适用于消费电子产品的 LDS 部件
16	钢丝绒高耐磨 PVD 面漆	1,500,000.00	1,480,831.98	1,480,831.98	研究完成	开发新型 UV 面漆,在保持硬度和柔韧性不变的同时,提高 UV 面漆的钢丝绒耐磨性能,提高产品的保护功能	行业领先	用于手机 PVD 领域
17	外观漆 UV 面漆	1,000,000.00	1,004,390.80	1,004,390.80	研究完成	开发新 UV 面漆,提高产品的通透性和其他性能	行业先进	用于手机 UV 色漆体系
18	耐污滑爽型低 VOC 高光 UV 面漆	1,200,000.00	1,238,283.10	1,238,283.10	研究完成	开发低 VOC 的 UV 面漆,耐污滑爽型,可 CNC 加工,韧性好。	行业先进	智能手表后壳,手机后壳,智能笔等。
19	低 VOC UV 硅面漆	1,000,000.00	1,041,650.54	1,041,650.54	研究完成	开发新的有机硅改性 UV 面漆,VOC 满足最新环保政策,	行业领先	各类电子产品

						各方面性能达到公司现有 UV 硅产品水准。		
20	环保型光学镀涂料	600,000.00	611,198.08	611,198.08	研究完成	开发不含卤素的光学镀体系,符合环保要求	行业先进	用于手机及配件光学镀 PVD 领域
21	IMT 系列 UV 高光产品	1,300,000.00	1,282,142.41	1,282,142.41	研究完成	可喷涂于 IMT 膜片上,达到更好的装饰性和保护功能	国内领先	IMT 工艺电池盖和膜片
22	TPU 素材上水性底漆	1,000,000.00	940,697.61	940,697.61	研究完成	开发水性底漆,具有良好的 TPU 基材附着力,与硅橡胶涂料有优良的层间附着,拓展有机硅涂料的应用范围	行业领先	手机、电脑及配件、智能家居等
23	加深色 PVD 中漆	1,200,000.00	1,201,322.20	1,201,322.20	研究完成	开发新型中漆,可以添加更大浓度的色浆,提高 PVD 产品的装饰性能和色彩的多样性	国内领先	用于手机 PVD 领域
24	铝+PC(GF)用水性环氧漆	750,000.00	817,942.81	817,942.81	研究完成	开发新型水性涂料体系,能够在铝+PC 素材上应用,起到保护的功能	行业领先	适用于消费电子产品的金属+塑胶的共注塑部件
25	水性超亚光 UV 涂料	1,000,000.00	1,052,819.48	1,052,819.48	研究完成	开发水性 UV 涂料,光泽 ≤ 2 度(60度角),同时具有高硬度和高柔韧性,耐磨性能优异	国内领先	各类电子产品
26	电子元器件导电油墨	800,000.00	715,749.76	715,749.76	研究完成	开发导电油墨,应用于电子元器件之间的导电连接,达到导电和保护功能。	行业领先	电子元器件导电油墨应用于 5G 项目信号接收功能部件
27	镀铬 PVD 树脂	1,200,000.00	1,025,231.47	1,025,231.47	研究阶段	开发新型的树脂,适合 PVD 镀铬工艺,耐沸水煮 2h,附着力 4B 以上,耐 QUV 老化 3000 小时	行业领先	汽车内外饰

28	水性哑光 UVHardcoat	1,200,000.00	1,102,201.16	1,102,201.16	研究完成	开发适合直接喷涂于塑胶 素材上的 UV 单涂清漆，达 到装饰性和保护性功能	行业领 先	手机、电脑及 配件
29	水性 UV 加色 Monocoat	800,000.00	978,676.82	978,676.82	研究完成	开发水性 UV 单涂体系，可 以进行调色固化，直接喷涂 于塑胶基材上，达到装饰性 和保护性	行业领 先	笔记本电脑等 消费电子产品
30	硅胶素材的耐磨型 PU 涂料	700,000.00	668,588.49	668,588.49	研究完成	硅胶素材上适合低温烘烤 ($<90^{\circ}\text{C}$)的耐污性和保护 功能	行业先 进	手机、电脑及 配件、智能家 居等
31	摄像头振动耐磨	800,000.00	892,373.79	892,373.79	研究完成	开发高振动耐磨型的涂料 体系，满足摄像头等窄边部 件的装饰和保护功能	行业领 先	用于手机剂配 件 PVD 产品领 域
32	PA+GF 单涂水性全 光 Primer	1,000,000.00	1,062,181.87	1,062,181.87	研究完成	开发水性底漆，在特种柔性 尼龙素材上有优良的附着力	行业领 先	适用于穿戴电 子产品
33	水性键盘涂料	1,700,000.00	1,611,254.03	1,611,254.03	研究阶段	PC\ABS 素材附着，高硬度， 耐化妆品，耐镭雕，CS-5 耐磨可达 25 万次。	行业领 先	笔记本配件
34	水性防水涂料	2,800,000.00	1,849,554.73	1,849,554.73	研究阶段	可应用于多种材料如铝合 金、不锈钢和塑胶基材，起 到防水，防尘，气密性，水 密性能，并有良好的施工性 和施工稳定性。	行业领 先	手机，笔记本 及其配件
35	水性喷涂油墨	2,200,000.00	1,645,555.38	1,645,555.38	研究阶段	可喷涂水性油墨，具有优良 的玻璃附着，耐高温水煮和 耐低温性能，高装饰性。	行业领 先	手机/平板等
36	微弧氧化处理面漆	1,700,000.00	1,350,327.54	1,350,327.54	研发中止	微微弧氧化处理素材上有 良好的附着力，类似金属手 感，耐污，VOC 满足新国标 要求	行业领 先	笔记本电脑及 配件

37	水性喷涂指纹油漆	1,500,000.00	1,040,970.68	1,040,970.68	研究阶段	水性涂料体系,适用于指纹识别模组使用,漆膜能耐高温 270°C/5 分钟(高温回流焊),耐汗液,侧边震动耐磨,耐化妆品等性能	行业领先	手机,笔记本
38	低 VOCPU 面漆	1,900,000.00	1,446,843.09	1,446,843.09	研究阶段	低 VOC 聚氨酯面漆, VOC < 650g/L, 连续施工光泽稳定, 不咬底漆, RCA 耐磨 > 100 次。放置 24 小时可以重涂。	行业领先	笔记本电脑及配件
39	PDS 天线导电油墨	1,600,000.00	1,372,009.47	1,372,009.47	研究阶段	电阻 < 0.5 Ω /1cm, 膜厚: 10-12 μ m, RCA > 200 次; 干湿附着力 \geq 4B; 耐盐雾; 耐冷热冲击; 耐紫外老化; 铅笔硬度 750g 力 1H;	行业领先	手机等 5G 通讯产品部件
40	低 VOCTPU 素材 Primer 产品	1,500,000.00	1,445,629.69	1,445,629.69	研究完成	开发低 VOC 的底漆满足新国标要求, 在 TPU 基材上有良好附着, 并与硅橡胶涂料有优异的层间附着, 耐磨性能优异。	行业领先	手机配件及智能穿戴产品
41	PA+GF55%素材上 NCVM 工艺	2,200,000.00	1,723,134.12	1,723,134.12	研发中止	开发适合 PA+55%GF 基材的底漆, 与基材附着力良好并与 NCVM 涂料体系有优异的层间附着, 整体 NCVM 体系可满足客户的测试标准	行业先进	手机、电脑、智能家居
42	水性高光 UV 面漆	2,300,000.00	2,303,495.02	2,303,495.02	研究完成	全光、镜面流平无缺陷、涂层经 UV 固化放置褪黄后的 dE (94) < 0.3, 滑爽手感、高光通透性优异	行业领先	手机及配件
43	塑胶基材用高耐磨喷涂 AG 涂料	2,600,000.00	1,653,459.96	1,653,459.96	研究阶段	开发适合喷涂的 AG 涂料, UV 固化, 低膜厚、高耐磨性	行业先进	手机及配件

						能, 漆膜通透, 表面清爽, 可满足手机客户的要求。		
44	NCVM 高流平薄涂底漆	2,600,000.00	2,606,789.95	2,606,789.95	研究完成	开发适合NCVM大面积喷涂, 膜厚控制在10 μ m以内, 流平效果号, 性能满足手机涂料测试要求。	行业领先	手机零部件
45	LED-UV 喷墨硬性墨水	1,850,000.00	2,009,695.62	2,009,695.62	研究完成	开发 UV 纳米色浆和喷墨打印墨水, 适合多种喷头打印。	行业领先	家装、广告和家电
46	覆膜哑光 UV 转印胶	2,200,000.00	2,211,035.05	2,211,035.05	研究完成	开发可通过转印胶方式施工的 UV 转印胶, 并可应用覆膜方式固化, 通过覆膜技术对 UV 转印胶表面进行纹路加工。UV 转印胶通过此技术克服了氧阻聚效应, 大大提高了 UV 转印胶的固化和表面硬度。	行业领先	手机、电脑和智能家居等
47	汽车 PVD 镀铝	1,500,000.00	263,548.12	263,548.12	研究阶段	由于替代汽车部件的水镀铬部件, 达到水镀铬的外观和物理、化学性能, 通过大众 TL-226 的测试标准	行业领先	汽车内饰的内门把手、仪表装饰框、各种按键等
48	其他研发项目	2,800,000.00	2,136,363.79	2,156,253.10	研究阶段			
合计	/	82,280,000.00	52,515,717.66	73,859,818.65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51	11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4.95%	29.97%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719.74	2,485.7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8.01	22.60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11	7.28%
本科	56	37.09%
专科及以下	84	55.63%
合计	151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	31	20.53%
30-40岁	89	58.94%
40-50岁	28	18.54%
50岁以上	3	1.99%
合计	151	100%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	发生重大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较年初增加 386.16%，主要系收到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预付款项	较年初减少 68.85%，主要系预付上市发行费用到期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较年初减少 13.49%，主要系保证金和押金减少所致。
存货	较年初减少 18.35%，主要系发出商品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较年初增加 9241.55%，主要系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及其产生的最低利息和预缴所得税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较年初增加 140.54%，主要系对广西贝驰增加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较年初增加 375.28%，主要系特种树脂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高性能水性涂料建设项目等募投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887,133.7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7%。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和研发优势

(1) 高素质的研发团队

公司坚持以技术为导向，培育了一支研发经验丰富、自主研发能力优秀的高素质研发团队。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业研发人员 151 名，同比增加 37.27%，占公司总人数 34.95%。研发团队持续跟踪国际前沿功能涂层科技动态，进行前瞻性产品技术和应用技术的研发，拥有丰富的涂层研发及应用经验，能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实用性产品技术和应用技术升级，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应用价值。

（2）前瞻性研发储备

公司注重对研发的投入，在研项目储备丰富，覆盖乘用车汽车零部件涂层、水性涂料、特种树脂、胶黏剂等各产品领域。强大的研发能力及丰富的研发储备将为公司持续推出新产品，迎合终端个性化需求，实现业绩持续增长提供有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在研项目达 48 项。

其中，公司前瞻性储备的水性涂料技术，可满足对溶剂型涂料技术的全面替代，在“油改水”政策推动下，对现有产品进行全面水性化的研发，并获得了可喜的成绩。公司生产的涂料在施工状态下挥发性有机物(VOCs)含量低于 420 克/升(含)，满足 2020 年颁布实施的《工业防护涂料中的有害物质限量》国家标准。同时鉴于产业现状，公司加强低 VOC 油性产品的开发，基本完成了低 VOC 油性产品的技术开发和储备，并已开始在市场进行推广。

（3）高效的研发成果转化

为持续保持技术创新的领先性，公司不断加大研发费用投入，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66%、9.84%和 12.07%。高强度的研发投入带来高效率的研发成果转化。截至报告期末，拥有 3 项行业领先核心技术和 4 项行业先进核心技术，参与制定 5 项国家标准，2 项行业团体标准，拥有 42 项国家授权发明专利，4 项实用新型专利。系列有机硅手感涂料技术、系列 PVD 涂料技术、系列 UV 色漆技术、系列水性涂料技术等具有行业领先或行业先进性，并形成规模生产销售力。

公司持续聚焦重点应用领域，贴合市场需求，凭借优秀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高强度的研发投入、集成交互式高效研发模式，及不断增加的创新科研成果，新型功能性涂料的开发助力公司在新型功能涂层材料领域持续领跑。

2、市场和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和乘用车领域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聚焦目标市场深耕细作，与众多国际知名终端品牌建立业务合作与联系。在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公司的主要终端客户有华为、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小米、惠普、VIVO 等为国内外知名高端消费类电子品牌企业；在乘用车领域，公司的主要终端客户为国内外知名整车企业，市场渠道已突破打开。终端客户覆盖亚洲、美洲、欧洲等地区，世界级的市场布局正逐步形成。

同时，基于公司所服务行业的特殊性和客户专业性，进入下游产业链供应体系，需要完成“终端”+“模厂”双重认证，具有较高的市场壁垒。而公司已与众多知名终端建立业务合作，具有稳定和优质的客户资源。

随着下游终端品牌客户市场集中度的不断提升及其对涂层材料产品创新需求的不断增加，具有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优势的涂层材料企业市场集中度将逐步增加。公司凭借优质而稳定的客户资源，及与知名终端品牌长期合作积累的良好口碑，有助于业务快速推进及市场份额的提升。

3、横纵双向产业布局优势

涂料、油墨、胶黏剂被广泛应用于高端消费品领域，具有客户群体相同，产品性能、用途互补性强等特征。公司现有研发实力和生产系统可实现从涂料、油墨产品快速过渡到胶黏剂产品，构建完善的“涂料、油墨、胶黏剂”三位一体产品结构体系，一站式满足客户基于不同基材、固化方式、涂层性能、环保标准的涂层产品需求，增强下游市场客户粘性。

控股子公司东莞鸥哈希，协同总公司战略，与公司在手机及相关配件、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市场形成协同互补，并进一步扩展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市场产品应用领域，提升公司在高端消费电子涂层领域的占有份额和成长价值。

控股子公司松润新材专注于乘用车涂料的研发与销售，凭借前期的技术积累和差异化竞争策略，在乘用车（零部件）领域成功实现技术和市场突破。随着乘用车涂料应用领域的不断开拓，将显著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4、全方位营销服务网络优势

公司围绕核心终端品牌及重点模厂所在区域建立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机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分）子公司、研发实验室、销售服务点等方式，在北京、河北、上海、江苏、广东、香港、台湾、广西、重庆、厦门等地建立了技术、营销服务中心，并推动实施以募集资金在海外建立四个营销网点并配备技术服务中心。国际化的区位布局，有利于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为公司快速响应终端、模厂等下游市场客户需求提供有力保障，提高客户渗透率和系统营销能力。

5、“松”“井”文化优势

文化是一切组织的思想核心与灵魂。公司作为一家立足先进技术，实现国产化替代、国际化布局的民族品牌企业，自创立之初就构建了鲜明、深刻的企业文化价值体系，并经过十余年积累、沉淀、升华，逐步明晰了使命、愿景、价值观等价值理念和执行理念，成型了具有独特内涵的企业经营哲学。“松茂井润、锐致大成”的松井“锐”文化，寓意松井人要像松树一样茂盛可荫，坚韧不拔，像井水一样甘甜滋润，润物无声，在做到一切以客户为中心，重视人才成长的同时，通过持续创新，确保企业使命与愿景的成功实现。

基于所属行业发展规律的深刻把握，公司将“持续超越，开创精彩大场面”作为自己的崇高使命：对客户持续超越需求，对员工持续超越梦想，对股东持续超越利润，对社会持续履行责任，对行业持续超越竞争，走标杆之路，引导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公司全体员工在“一切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创新、与员工共成长”三个核心价值观的引导下，始终如一宣贯企业文化思想内核于公司战略、研发、营销、管理、生产等方方面面，用经营业绩证明了企业文化的力量。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公司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应对复杂形势，推动以研发创新为驱动的高质量增长策略，聚焦重点客户开发，加快数字化建设步伐，在创新产品研发、市场拓展布局等诸多方面取得了较大的突破和进展，产品和服务不断获得国内外终端客户及模厂客户的认可，为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492.6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7.9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1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24,258.0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175.28 万元。

其中，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较上年同期 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涂料产品	42,875.18	98.58%	44,872.26	98.59%	-4.45%
其中：手机及相关配件 涂料	25,701.03	59.09%	35,448.42	77.88%	-27.50%
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 件涂料	9,793.68	22.52%	3,995.44	8.78%	145.12%
可穿戴设备涂料	4,677.49	10.75%	2,712.06	5.96%	72.47%
智能家电涂料	1,285.58	2.96%	1,661.82	3.65%	-22.64%
乘用车涂料	574.28	1.32%	373.19	0.82%	53.88%
其他涂料	843.12	1.94%	681.33	1.50%	23.75%
2、特种油墨产品	505.74	1.16%	600.52	1.32%	-15.78%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43,380.92	99.74%	45,472.78	99.91%	-4.60%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111.71	0.26%	41.05	0.09%	172.13%
营业收入合计	43,492.63	100.00%	45,513.83	100.00%	-4.44%

整体来看，2020 年公司产品销售结构未发生明显变化，涂料产品依然为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可穿戴设备和乘用车领域业务正处于快速发展的关键节点，有望在未来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细分到产品应用领域来看，受外部环境多重不利因素影响，公司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中手机及相关配件涂料、智能家电涂料产品销量短期承压，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降。以此同时，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领域的涂料产品市场推广成效显著，获得诸多国内外知名品牌终端客户的认可，如公司与 Microsoft、谷歌、OPPO、VIVO 达成深度战略合作，多个项目已通过研发测试阶段并成功导入量产；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华为可穿戴设备、笔记本电脑成功量产项目皆有所增加，使得公司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涂料产品收入创历史新高，且呈现出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

在乘用车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强劲的研发实力和与客户的交互式合研机制实现多个技术和市场突破，已供货或进入供应体系的核心客户包括：北美 T 公司、吉利、广汽、上汽通用五菱、法雷奥等国内外知名整车及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2020 年，公司乘用车涂料产品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53.88%，为下阶段公司业务发展打好铺垫。

（二）报告期内重点工作推进情况

1、研发体系完善，前瞻性技术储备见成效

公司坚持“技术的松井”定位，始终将技术研发创新作为公司业务内生增长的重要驱动力。报告期内，公司集中精力加强研发队伍建设，持续优化研发人员结构，强化研发过程管控，注重研发标准化建设；对 PDM 研发管理系统进行开发和升级，实现研发项目的全面动态管理，提高研发效能和质量，在研项目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公司坚持前瞻性的研发理念，紧盯技术动态，进行产品预研和技术更新迭代，并取得良好成效。报告期内，公司系列水性产品获得客户认可，成功实现量产，水性涂料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78.06%；低 VOC 产品体系框价完善建立；系列 PVD 产品品质稳定性进一步提高；硅胶系列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大；硬性 UV 墨水项目顺利进入试量产阶段。

高强度研发投入助力高效研发成果转换。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5,251.5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2.07%；新增国家授权发明专利 16 项，并参与《涂料（漆膜）抗病毒性能测试方法》、《抗菌及抗病毒涂料》两项行业团体标准制定。

人才引进与培养并举促进队伍良性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人员招聘力度，并制定系列可行培养计划，加强研发人员理论与实操技能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从业经验均衡，年龄分配适中，结构高效合理。此外，得益于水性涂料研发团队的发展壮大，公司水性涂料项目的完成速度和质量也得以快速提高，助力进一步夯实技术领先优势。

2、聚焦客户深度开发，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重点客户需求，提升在细分领域头部客户的占有率，为公司长远发展夯实市场基础。

聚焦核心客户深度开发。公司坚持“终端引领，模厂落地”营销策略，采取“一对一定制化”的深度营销模式，发挥技术研发优势和产业链上下游整合能力，与终端企业和模厂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在国际终端品牌的项目开发数量持续增加。其中与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惠普、亚马逊、谷歌、Microsoft、Beats 建立业务联系，利用先发技术取得部分水性涂料项目合作开发权。在国内市场，公司通过不断丰富服务客户产品线，与华为、小米、VIVO、OPPO 取得深度业务联系。

细分领域市占率不断提高。在手机及配件领域，公司在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和华为的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在笔记本及配件领域，公司在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和华为占有率大幅度提升，在惠普占有率有所提升，在 Microsoft 取得了突破；在可穿戴设备领域，公司在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和华为的占有率稳步提升，并成为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 TWS 耳机的主要涂层供应商，在三星、小

米也取得了突破；在智能家居领域，公司在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和小米的占有率逐步提升，在以施耐德为主的智能开关应用方面拓展了新的细分应用市场。

3、分子公司协同发展效应加强

截至报告期，公司共有 6 家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鸥哈希，协同总公司战略，在手机及配件、笔记本电脑及配件等市场形成协同互补，重点开发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领域。报告期内，东莞鸥哈希实现营业收入 1,679.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02%。

控股子公司松润新材，专注于乘用车涂料业务，充分借鉴公司 3C 市场开拓经验，以差异化竞争策略，快速推进业务发展。报告期内，松润新材明确业务布局，加强重点客户开发，与吉利、广汽、上汽、蔚来汽车、小鹏汽车等知名终端建立联系，参与多个项目前期交互研发，推动汽车涂料领域核心产品相继落地量产，完善队伍建设提升整体战斗力，为公司进一步开拓汽车涂料市场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与湖南大学刘娅莉教授、湖南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湖南松井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有限公司，将高校强大的智力资源对接公司战略，进行前瞻性基础研究，打造一个新型高水平应用型研究机构，为“技术的松井”提供发展源动力。

4、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提升内部运营效率

随着科技发展，通过深化数字技术在生产、运营、管理和营销等诸多环节的应用，有助于企业实现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为公司生产经营等各方面赋能。公司多年前已开始主动进行数字化转型，在链接客户与企业关系的数字化营销(CRM)、订单与生产关系的数字化管理(ERP)、生产与设备关系的智能制造(MES)、客户与企业研发关系的(PDM)等系统建设方面均有所实践与运用。报告期内，公司专门成立企管信息部，意在从战略和战术层面加快数字化转型的步伐，全面推进公司数字化改造工作。

5、推行企业文化建设，落地“持续创新”核心价值观

从凭借一款创新型 PVD 产品在市场异军突起，到以外观漆进军品牌机市场，再到“技术的松井”定位的确立、“铁三角”客户关系管理模式的建立，以及一大批具有行业领先或行业先进性产品的相继研发成功，公司十余载的发展历程证明，创新才能跑出发展新速度，创新才能开辟发展新局面。

作为松井生产经营和管理活动价值观念高度凝练的结晶，企业文化从公司成长中孕育而来，亦在不断反哺公司的持续发展。2020 年，公司“持续创新”核心价值观落地实施，共产生 72 个创新项目；同时，员工创新理念的强化，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源推动力。

二、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风险

高端消费类电子具有产品更新速度快、发展方向不确定性大等特点。下游应用领域变化，将促使新型功能涂层材料领域的相关配方、工艺技术等必须具备突破性创新或颠覆性改变。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创新并掌握相关技术，适时推出差异化的创新产品满足客户需求，将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9 名核心技术人员，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均为公司现有专利、非专利技术、科研项目等主要参与人，并担任现有在研项目的主要负责人。股权激励机制与管理层、核心技术团队深度绑定，若因上述人员离职产生技术人员流失，则会对公司在研项目的推进以及现有知识产权的保密性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研发和生产的涂料、特种油墨等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主要用于手机及相关配件、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等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和乘用车领域。公司经营业务发展与上述应用领域各主要终端客户的出货量具有较大相关性，若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导致各领域主要终端客户出货量出现波动，将会对公司经营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未来如果全球经济情况、以核心产品为代表的各下游应用领域市场需求发生重大或持续波动，则对公司相关产品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2、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主要应用于 3C 行业中的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等高端消费品领域，上述领域产品需求呈现一定的季节性波动特征。如在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相关产品的新品发布通常在第三或第四季度较多，因此对涂层产品的需求通常集中在下半年，从而使公司的经营业绩呈现一定季节性波动特征。

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下半年收入占比分别为 66.29%、60.60%和 53.97%，下半年收入占比均较高。受上述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在完整的会计年度内，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一定的波动性，公司经营业绩面临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3、销售客户集中风险

从高端消费品领域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行业经营模式来看，鉴于终端对最终产品的品质负全部责任，对构成产品的涂层材料选择，有强管控权等特点，使得公司采用“终端指引、模厂落地”的销售模式，上述业务模式特点使得公司对下游客户（特别是终端客户）存在较大的依赖性。

从公司主要销售客户集中度来看，受高端消费品领域终端客户市场集中度较高的影响，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对前五大模厂直接客户的销售比例分别为 40.33%、40.35%、36.88%；对前五

大终端客户的销售比例分别为 75.46%、85.95%、87.77%。未来，若主要核心客户发生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相对较高，2018 年至 2020 年，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3.25%、86.76%和 80.40%。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为溶剂、金属颜料、树脂和助剂，其中部分原材料为石油化工产业链下相关产品，其价格走势与上游原油价格走势具有相关性。报告期内，受原油价格震荡走高趋势影响，相关原材料价格呈上升趋势。未来若原油价格持续走高，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持续上涨，将会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行业竞争较为激烈，与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关系的主要为国际知名的综合性化工集团，如阿克苏诺贝尔、PPG 等。上述企业拥有较长的发展历史、技术储备深厚、资金实力强，产品应用领域广，具有较强的品牌优势和市场竞争力。

此外，以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为代表的一系列产业逐渐向国内转移，为包括公司在内的国内涂层材料企业带来发展机遇，预期未来国内市场竞争趋势将日益加剧。

面对上述情况，公司若未能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市场开拓等方面持续保持强劲动力，则存在被竞争对手赶超的可能，从而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风险

随着国家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相关监管政策日趋严格等因素影响，公司安全与环保压力将逐步增加，可能会出现设备故障、人为操作不当等管理事故风险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安全环保事故风险。一旦发生安全环保事故，可能会影响客户与公司的合作，公司或面临被政府监管部门处罚、责令整改或停产的可能，进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六)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国际贸易摩擦加剧风险

公司部分客户受国际贸易摩擦影响，海外手机订单销量可能下降，从而影响公司部分产品的销售。同时，公司少量原材料进口可能受到贸易摩擦关税上调等影响，增加原材料的采购成本。未来，若上述贸易摩擦持续或进一步升级，将会对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净利润等指标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七)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492.63 万元，同比下降 4.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7.99 万元，同比下降 6.13%；每股收益 1.26 元/股。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24,258.08 万元，同比增长 117.70%；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9,530.40 万元，同比增长 173.91%；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5%，同比下降 6.72%。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34,926,289.09	455,138,283.31	-4.44
营业成本	215,296,329.55	207,740,519.62	3.64
销售费用	38,984,063.78	60,491,955.48	-35.55
管理费用	36,090,970.94	26,874,955.52	34.29
研发费用	52,515,717.66	44,766,130.26	17.31
财务费用	-978,298.61	-13,002.30	-7,42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52,839.11	72,518,101.23	-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40,322.44	-53,041,769.86	-329.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671,633.73	1,435,775.21	42,432.54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华为芯片受限和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新品发布推迟等因素，全年主要产品手机及相关配件涂料营业收入同比有所下降。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精细化工行业	433,809,214.91	214,123,487.12	50.64	-4.60	3.34	减少 3.7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涂料产品	428,751,785.61	212,258,242.16	50.49	-4.45	3.42	减少 3.77 个百分点
特种油墨产品	5,057,429.30	1,865,244.96	63.12	-15.78	-5.44	减少 4.0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97,862,247.33	195,518,609.91	50.86	-5.17	1.98	减少 3.45

						个百分点
国外	35,946,967.58	18,604,877.21	48.24	2.25	16.73	减少 7.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 1、公司整体毛利率同比下降 3.79%，主要系本期将运输费从销售费用中重分类至营业成本核算，剔除运输费的影响，本期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53.24%，较上年下降 1.19%。
- 2、公司涂料产品的收入和毛利率较上年下降、成本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和终端新品上线推迟影响导致手机及相关配件涂料产品销量下降，同时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将运费及相关成本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在营业成本中列支所致。
- 3、公司特种油墨产品收入、成本及毛利率较上年均有所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特种油墨产品的销量较往年下降 94.78 万元，同时原材料单位成本同比上升所致。
- 4、国内营业收入和毛利率较上年下降、成本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系涂料产品的销量下降，同时运输费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引起单位成本上升所致。
- 5、国外营业收入和成本上升、毛利率减少，主要系产品的出口量增加和运输费重分类至营业成本核算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涂料	吨	5,588.90	6,004.19	494.98	-11.10	-2.40	-27.55
油墨	吨	27.55	29.98	6.79	-32.98	-29.96	-24.8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油墨生产量下降 32.98%，主要系销售量下降所致；销售量下降 29.96%，主要系相关终端品牌项目结批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精细化行业	原材料	172,150,814.26	80.40	179,773,635.78	86.76	-4.24	
	人工工资	6,595,739.35	3.08	5,547,200.00	2.68	18.90	
	折旧	4,416,973.37	2.06	4,431,575.73	2.14	-0.33	
	能源和动力	1,772,357.57	0.83	1,388,284.48	0.67	27.67	
	运输费	11,288,609.58	5.27				

	其他	17,898,992.99	8.36	16,067,339.79	7.75	11.4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涂料	原材料	170,494,137.13	80.32	178,531,235.09	86.76	-4.50	
	人工工资	6,562,964.24	3.09	5,508,862.54	2.68	19.13	
	折旧	4,395,024.84	2.07	4,400,948.63	2.14	-0.13	
	能源和动力	1,763,550.49	0.83	1,378,691.64	0.67	27.91	
	运输费	11,232,514.97	5.29				
	其他	17,810,050.50	8.39	15,956,299.74	7.75	11.62	
特种油墨	原材料	1,656,677.13	88.82	1,242,400.69	86.76	33.34	
	人工工资	32,775.11	1.76	38,337.46	2.68	-14.51	
	折旧	21,948.53	1.18	30,627.10	2.14	-28.34	
	能源和动力	8,807.08	0.47	9,592.84	0.67	-8.19	
	运输费	56,094.61	3.01				
	其他	88,942.49	4.77	111,040.05	7.75	-19.9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运输费自销售费用调入营业成本核算。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5,811.4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6.8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5,775.27	13.47
2	客户 2	2,885.82	6.73
3	客户 3	2,619.17	6.11
4	客户 4	2,182.76	5.09
5	客户 5	2,348.40	5.48
合计	/	15,811.42	36.88

前五名客户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要为合作终端指定的合作模厂，客户 4 和客户 5 为新增前五大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124.0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0.4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供应商 1	1,393.42	8.27
2	供应商 2	1,064.96	6.32
3	供应商 3	1,013.53	6.02
4	供应商 4	931.26	5.53
5	供应商 5	720.85	4.28
合计	/	5,124.02	30.42

前五大供应商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供应商 4 和供应商 5 为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差额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38,984,063.78	60,491,955.48	-21,507,891.70	-35.55	主要系本期将运输费用由“销售费用”重分类到“营业成本”列报所致。
管理费用	36,090,970.94	26,874,955.52	9,216,015.42	34.29	主要系上市相关活动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2,515,717.66	44,766,130.26	7,749,587.40	17.31	主要系报告期内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78,298.61	-13,002.30	-3,211,808.81	-7,424.04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差额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52,839.11	72,518,101.23	-765,262.12	1.0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40,322.44	-53,041,769.86	-174,598,552.58	-329.17	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and 特种树脂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高性能水性涂料建设项

					目等募投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671,633.73	1,435,775.21	639,235,858.52	42,432.54	主要系收到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57,344,623.63	44.85	114,643,170.45	20.09	386.16	主要系收到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预付款项	1,837,696.23	0.15	5,899,865.67	1.03	-68.85	主要系预付上市发行费用到期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2,944,214.77	0.24	3,403,314.40	0.60	-13.49	主要系保证金和押金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41,604,725.11	3.35	50,957,623.24	8.93	-18.35	主要系本期发出商品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175,210,620.88	14.10	1,875,606.21	0.33	9,241.55	主要系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及其产生的最低利息和预缴所得税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088,704.78	0.41	2,115,558.87	0.37	140.54	主要系对联营公司广西贝驰投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61,766,818.21	4.97	12,995,802.84	2.28	375.28	主要系特种树脂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高性能水性涂料建设项目等募投资项目投入增加所

						致。
无形资产	33,963,178.39	2.73	29,662,144.72	5.20	14.50	主要系子公司专利权出资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5,960,230.58	0.48	5,223,166.29	0.92	14.11	主要系已完工装修工程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7,405.46	0.17	1,722,488.17	0.30	20.02	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45,318.97	0.01	4,905,775.21	0.86	-97.04	主要系公司贴现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46,657,030.45	3.75	64,998,105.20	11.39	-28.22	主要系部分供应商的付款方式由承兑汇票变为现金所致。
预收款项			64,365.81	0.01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后报表项目重分类所致。
合同负债	51,164.78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后报表项目重分类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0,717,968.15	1.67	26,300,704.35	4.61	-21.23	主要系年终奖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457,322.14	0.04	2,786,088.69	0.49	-83.59	主要系本期末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5,698,526.48	0.46	3,907,547.56	0.68	45.83	主要系上年同期计提的东莞鸥哈希股权收购款到期支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05,710.46	0.06				主要系公司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为人民币72,614,678.65元,其中,

货币资金人民币 13,669,960.85 元，均为票据保证金，无固定受限期限；应收票据质押受限金额为人民币 1,400,000.00 元；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银行授信抵押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2,744,909.19 元和人民币 4,799,808.61 元。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额	1,241.92 万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	1,355.00 万元
上年同期收回投资额	-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类型	投资额
广西贝驰	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增资	390 万元
东莞鸥哈希	涂料、化学原料生产与销售	增资	800 万港币
松润新材	涂料研发与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技术咨询	增资	400 万元
北京松井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增资	50 万元
湖南松井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有限公司	涂料涂装及相关新材料技术开发与成果转化	新设	500 万元

注：上表中投资额为当年实际出资金额。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涂料研发与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技术咨询	80%	1,000.00	121.02	537.13	-185.42
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	涂料、化学原料生产与销售	90%	1600 万港币	1,340.71	1,679.74	63.23
松井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漆料、燃料、颜料、化学原料批发	100%	1 万港币	-12.91	26.70	-155.54

北京松井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	325.00	25.72		-93.73
广西贝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9%	2,000.00	1,090.68	124.04	-237.65
湖南松井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有限公司	涂料涂装及相关新材料技术开发与成果转化	70%	1,666.67	991.67		-8.3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格局

新型功能性涂层材料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已基本形成了以民营经济为主体、充分竞争、市场化的竞争格局，并日益向规范化、法制化、规模化方向发展。目前行业的基本特点是企业数量多，经营两极分化趋势明显，企业之间技术水平、研发实力、产品结构、营收规模等差异较大。

在高端消费品涂层领域，根据经营领域和业务覆盖范围的不同，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企业一般分为以下两种类型：

(1) 综合型企业，该类企业主要为跨国性的化工集团，历史悠久，业务众多，产品丰富，品牌影响力大，涂层材料业务主要为其下属的一小块业务单元，多通过下属子公司或事业部的形式开展经营。代表企业有：阿克苏诺贝尔、PPG、贝格、耐涂可等。

(2) 专业型企业，该类企业大多以高端消费品等领域为目标市场，专业从事涂料、油墨等某一类别或多类别新型功能涂层材料的生产经营业务，代表企业有：卡秀、松井股份等。其中，与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关系的主要为国际知名的综合性化工集团，如阿克苏诺贝尔、PPG 等。

目前新型功能涂层企业可以分为三个竞争层次。以阿克苏诺贝尔、PPG、贝格等为代表的国际知名企业技术、工艺、生产经验丰富，占据市场较大份额；以松井股份、江苏宏泰等为代表的后起之秀，具有一定业务规模与技术储备，拥有自主品牌、在细分产品领域具有竞争优势，产品品质稳定，并被市场广泛认可；其他企业则多数规模较小、产品种类单一且同质化程度高，竞争相对激烈。

2、发展趋势

(1) 行业集中度提升

当前，新型功能涂层材料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营业规模普遍偏小，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行业内多数企业通过技术模仿的方式，生产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普通型产品，市场竞争力逐渐减弱，少部分优质企业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和创新的经营模式，不断推出满足终端客户需求的

差异化、定制化创新产品，市场竞争力逐步加强。同时，多数企业对政策导向的环境友好型涂层材料布局相对有限。

未来，随着高端消费品领域产品创新需求的增加、品牌终端客户市场集中度的提升和环保监管政策趋严，具有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优势、能快速提供系统化解决方案、在环境友好型涂层材料类别上布局全面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制造企业，将逐步提升市场竞争优势。

(2) 国内生产企业迎来发展机遇

随着中国制造业水平的逐步提高，加之国内丰富的原材料资源和适中的劳动力成本，以高端消费类电子产业为代表的高端消费品领域各级生产制造重心正逐步向国内转移。与此同时，以华为、小米、VIVO、OPPO 等为代表的中国高端消费类电子品牌企业市场竞争力日益增强，全球市场份额占比逐年提升。上述因素将带动国内新型功能涂层材料需求增加，为国内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制造企业的发展创造有利条件，特别对于具有品牌优势的国内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企业，天然的地域优势将快速提升其市场竞争地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定位于“高端消费品领域之新型功能涂层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将秉承“高端引领、快速响应”经营理念，完善产品结构体系，拓宽业务领域，横纵双向推动公司高质量、全面化发展，力争成为高端消费品领域具有世界影响力的涂层材料品牌企业，最终成为新型功能涂层材料细分领域的领导者。

在业务布局方面，积极拓宽业务领域。持续深耕 3C 高端消费电子涂层领域，夯实发展根基；加大汽车涂层（涵盖汽车零部件涂层、后市场涂层、原厂漆涂层市场）领域布局，依靠核心创新产品，兼顾资本市场手段，打破现有竞争格局，抢占市场份额；加强技术储备，整合相关资源，适时进军特种涂料领域。多轮驱动实现份额业绩双提升，切实增强公司发展后劲。

在产品结构体系方面，实施三位一体横向发展战略，构建完善“涂料、油墨、胶黏剂”多类别、一体化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产品体系，持续满足下游客户基于不同基材、固化方式、涂层性能、环保标准的涂层产品需求，增强客户粘性，提升竞争优势。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以发展战略为导向，继续巩固和增强公司在行业的市场优势地位，加大研发技术创新，聚焦目标市场开发，强化内部运营管理，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快速的发展，不断提升公司价值。

1、多措并举拓市场，实现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聚焦战略目标客户，构筑发展支撑。深入挖掘关键性目标客户需求，建立稳定业务联系，丰富服务客户产品线，稳步提升公司产品占有率。利用公司“涂料、油墨、胶黏剂”三合一产品体系，与终端客户展开深入全面合作，巩固公司行业竞争优势，提高市场份额。

强化模厂开发，建立合作共赢关系。充分利用公司营销网点区位优势，加强与模厂互动

沟通，构建良好合作关系，及时挖掘潜在项目需求及市场趋势；做好目标市场定位，聚焦核心模具开发，逐步达成战略合作，共同促进业务发展。

把握发展机遇，加快细分领域客户开发。利用公司现有品牌和口碑优势，把握下游应用市场快速发展机遇，推动公司在笔记本电脑及配件、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领域的市场开拓。依托差异化优质产品和服务，聚焦细分领域头部客户，扩大市场影响力。

完善网点布局，强化服务反应能力。根据重点客户开发战略，针对性设立营销服务网点，完善现有色彩中心配置，深入践行“一切以客户为中心”的宗旨，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高重点客户开发效率。

2、加大汽车领域布局，拓展新的业绩增长点

汽车涂层领域市场广阔，据 IDC 预计 2023 年全球汽车整车涂料市场容量可达 273 亿美元，约为消费类电子涂料市场的 5 倍。公司通过技术和市场双驱动，共同推进汽车涂料业务发展。在现有核心产品线的基础上，完善技术队伍建设，形成前瞻性基础研究和市场应用型研究并重并行格局，以差异化的优质产品快速满足下游市场客户个性化需求，提升在汽车涂层领域市场竞争力；在市场开拓方面，构建和成立区域销售中心，强化区域内目标客户开发。坚持标杆效应营销策略，集中优势资源重点开发区域内头部品牌客户，以点带面，提升汽车涂层领域品牌影响力；适时利用资本市场手段，实现业务升级整合。公司在汽车涂料市场份额的提升，将有助于显著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助力长远发展。

3、强化研发技术优势，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加速“三个平台”建设，赋能“技术的松井”。搭建原材料资讯共享平台，提高技术研发效率；搭建技术研发平台，提升各条线技术的纵深发展和前瞻性储备；搭建产品应用平台，建立产品地图，不断推陈出新，从而夯实研发管理基础，保持市场竞争力。

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公司将密切跟踪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深入理解并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加强自身核心技术的开发和积累，实现持续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从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前瞻性项目储备，维持技术先发优势。水性涂层材料在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处于起步阶段，为环保型涂料的主要发展方向。目前，不管是涂料原材料供应商，还是涂料生产企业、涂装设备生产企业，正围绕水性涂料等环保产品加快转型发展。公司进行前瞻性布局，自主研发的系列水性涂料技术具有行业先进性，未来将不断丰富水性涂层产品，提升公司竞争力；充分利用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科研力量及资源优势，在新型功能性涂层技术上与前端客户紧密合作，积极推动项目课题研究，储备特种涂料技术。

4、落地“三合一”品类战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特种油墨、胶黏剂产品与涂料产品具有共同的客户群体，产品性能、用途互补性强。随下游总应用需求增加，涂料、油墨、胶黏剂多类别且一体化产品体系优势也逐步凸显。公司将组建专职的油墨和胶黏剂的战略执行团队，协同现有资源优势，加快产品研发，并在稳定涂料产品市场

销售的基础上，借助现有营销网络，加大对特种油墨、胶黏剂产品的市场销售力度，形成互增互补业务结构，切实落地“三合一”产品品类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实力。

5、提高内部运营效率，不断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强化战略采购内涵和外延，从原有单纯的原材料战略采购延伸至公司战略的各个价值贡献点，挖掘真正价值合作方。打造优质高效供应链系统，通过科学设计延伸至品质管理，提升合作双方竞争力，实现共赢互惠。

以质量为中心，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基于“一切以客户为中心”的核心价值观要求，突出以质量为中心，成立全面质量管理项目小组，坚定目标推进企业全面质量管理。严格把控价值链创造各环节质量，以高品质产品持续满足客户需求。

大力推行数字化转型。主动学习借鉴先进企业数字化转型经验，稳步推进公司全面数字化战略，切实提升公司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提高运营效率，助力公司生产经营高效化、优质化。

6、加快人才培养与引进，深化企业文化建设

2021年，公司在人才培养方面，将继续以加强人才资源建设为核心，以加大人才开发投入为支撑，以创新机制为动力，抓好人才梯队建设工作。以企业文化为根基，以企业战略为核心，专注培养适合公司发展的管理型人才、专业技能型人才和专家级研发人才，旨在打造职业素养高、专业技能强的经营管理队伍，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深化“持续创新”主题年活动，培育创新氛围及土壤。2021年，公司将持续深化推行“持续创新”核心价值观，以文化制、以文化人，为推动公司创新发展提供土壤，精铸利器。创新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不竭动力，主题年活动的创新工作将不仅局限于技术方面的创新，公司各方面的管理也将通过创新来推进、提高、完善。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涉及现金分红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分配方式。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累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

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同行业的排名、竞争力、利润率等因素论证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遵循以下原则：

(1) 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 80%；

(2) 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 40%；

(3) 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3、利润分配履行的程序

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独立董事应当对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是否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等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其中应包含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中应说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在董事会审议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前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涉及利润分配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公司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交流平台、公司网站、

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多渠道与公众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充分听取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与诉求，公司董事会秘书或证券事务代表及时将有关意见汇总并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上说明。

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4、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受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的不利影响，导致公司营业利润连续两年下滑且累计下滑幅度达到 40%以上，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时，公司可根据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利润分配政策不得损害股东权益、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如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需经董事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其中包含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需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公司保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3.30	0	26,268,000.00	87,179,936.01	30.13%
2019 年	0	1.34	0	8,000,000.00	92,873,689.04	8.61%
2018 年	0	0	0	0.00	52,272,533.67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自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p>	2019 年 9 月 29 日；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企业/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企业/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若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凌剑芳、纪光辉、凌湖燕、唐兰庭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9 年 9 月 29 日；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王卫国、杨波、伍松、FuRAOSH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自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	2019 年 9 月 29 日；自上市之日起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ENG、缪培凯, 高级管理人员张瑛强	<p>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在延长锁定期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格相应调整。</p> <p>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 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公司上市后, 本人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p> <p>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 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 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 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12 个月内				
股份限售	监事 颜耀凡 (已离任)、徐瑞红, 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李平、李玉良、赖安平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核心技术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自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 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p>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 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 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 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9 年 9 月 29 日;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松茂合伙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各股东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 上述股东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p>本企业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 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 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 本企业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企业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9 年 9 月 29 日;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松源合伙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各股东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 上述股东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p>本企业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 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 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 本企业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企业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9 年 9 月 29 日;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	<p>本企业/本人既不属于松井新材的财务投资者, 也不属于松井新材的战略投资者, 本企业/本人力主通过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 进而持续地分享松井新材的经营成果。因此, 本企业/本人具有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的意向。</p> <p>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 茂松有限/凌云剑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 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茂松有限/凌云剑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p> <p>(1) 减持数量: 茂松有限/凌云剑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 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 (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 茂松有限/凌云剑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 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p>	2019 年 9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茂松有限/凌云剑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3) 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p> <p>(4)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茂松有限/凌云剑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其他	松源合伙	<p>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松源合伙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松源合伙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p> <p>(1) 减持数量：松源合伙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松源合伙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p> <p>(2)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松源合伙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3) 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p> <p>(4)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松源合伙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2019年9月29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松茂合	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松茂合伙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	201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

	伙	<p>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松茂合伙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p> <p>(1) 减持数量：松茂合伙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25%(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松茂合伙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p> <p>(2)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松茂合伙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3) 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p> <p>(4)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松茂合伙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年 9 月 29 日				用
其他	董 事 王 卫 国、杨 波、伍 松、FuRAOSH ENG、繆 培 凯、监 事 颜 耀 凡(已 离 任)、徐 瑞 红、高 级 管 理 人 员 张	<p>(1) 本人既不属于松井新材的财务投资者，也不属于松井新材的战略投资者，本人力主通过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进而持续地分享松井新材的经营成果。因此，本人具有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的意向。</p> <p>(2) 在本人所持松井新材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出于自身需要，本人存在适当减持松井新材股份的可能。于此情形下，本人减持之数量、比例、金额等应符合本人在发行上市中所作承诺以及监管机构的规定。</p> <p>(3) 如松井新材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行为，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所持公司股份。</p> <p>(4) 如本人拟减持松井新材股份，将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方式依法进行。</p>	2019 年 9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璜强						
其他	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李平、李玉良、赖安平	<p>(1) 本人既不属于松井新材的财务投资者，也不属于松井新材的战略投资者，本人力主通过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进而持续地分享松井新材的经营成果。因此，本人具有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的意向。</p> <p>(2) 本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3) 在本人所持松井新材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出于自身需要，本人存在适当减持松井新材股份的可能。于此情形下，本人减持之数量、比例、金额等应符合本人在发行上市中所作承诺以及监管机构的规定。</p> <p>(4) 如松井新材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行为，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所持公司股份；</p> <p>(5) 如本人拟减持松井新材股份，将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方式依法进行。</p>	2019 年 9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p> <p>(1) 启动条件</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3 年内，除不可抗力等因素所导致的股价下跌之外，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时，则启动股价稳定预案。</p> <p>(2) 停止条件</p> <p>公司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1) 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2) 单一会计年度内增持或回购金额累计已达到下述具体措施规定的上限要求；</p> <p>3) 继续实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因上述第 1) 项停止条件达成而实施的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实施期满或方案终止执行后，且尚未达到第 2)、3) 项停止条件的，如再次发生符合上述第 (1) 项</p>	2019 年 9 月 29 日 -2023 年 6 月 8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直至达到上述停止条件中的任意一项为止。</p> <p>如采取一种或多种稳定股价的措施至达到第 2)、3) 项停止条件后，当年度内不再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但如下一年度内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则相关主体应重新确定启动新一轮的稳定股价措施。</p> <p>2、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措施</p> <p>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当公司某一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视股票市场情况、公司实际情况，按如下优先顺序：（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增持股票，（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具体措施如下：</p> <p>（1）公司回购股票</p> <p>公司回购股票措施具体如下：</p> <p>1) 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 公司应当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p> <p>3)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p> <p>4)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p> <p>5)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p> <p>①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低于公司获得募集资金净额的 2%；</p> <p>③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获得募集资金净额的 8%。</p>					
--	--	--	--	--	--	--	--

		<p>6) 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票。</p> <p>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p> <p>(2)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p> <p>若公司一次或多次实施回购后股价稳定无效或“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且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已经达到获得募集资金净额的 8%,则公司不再实施回购,而由公司控股股东进行增持。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措施如下:</p> <p>1)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p> <p>2)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p> <p>3) 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p>① 单次触发启动条件时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控股股东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合计金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累计不超过其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合计金额的 50%;</p> <p>② 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3)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若公司控股股东一次或多次实施增持后股价稳定无效或“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且控股股东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已经达到其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合计金额 50%的,则控股股东不再进行增持,而由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增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的措施如下:</p> <p>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p> <p>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将其</p>					
--	--	---	--	--	--	--	--

		<p>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p> <p>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自公司实际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各自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累计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实际领取税后薪酬的 50%。</p> <p>4) 在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进行增持。</p> <p>5) 自本稳定股价预案生效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及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公司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在聘任前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p>					
其他	本公司	<p>(1)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 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1) 若届时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尚未上市，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2) 若届时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已上市交易，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董事会将召集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的议案，回购价格的确定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如本公司因主观原因违反上述承诺，则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2019 年 9 月 29 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p>(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 如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p>	2019 年 9 月 29 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本企业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若有），原限售股回购价格参照发行人回购价格确定。					
其他	本公司	(1)保证本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19 年 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19 年 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1) 绝不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若违反承诺给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承诺将及时按该等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2019 年 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 如果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9 年 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7)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将及时按该等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分红	本公司	本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依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草案)》等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公司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如本公司未能依照本承诺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本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2019年9月29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1)《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将基于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 如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上市交易之后,则本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20个交易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或上述情形发生之日的二级市场收盘价格(以孰高者为准),与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如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3)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	2019年9月29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流程如下：</p> <p>1)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公司因此承担责任的，本公司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本公司将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p> <p>3)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p> <p>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有限，实际控制人凌云	<p>(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 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本公司依法回购或由本公司/本人依法回购其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本人应促使本公司基于其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如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上市交易之后，则本公司/本人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或上述情形发生之日的二级市场收盘价格（以孰高者为准），与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如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p> <p>(3) 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流程如下：</p> <p>1)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p>	2019 年 9 月 29 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公司/本人因此承担责任的，本公司/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本公司/本人将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p> <p>3)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p> <p>(4) 如本公司因欺诈发行、虚假陈述或者其他重大违法行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可以委托投资者保护机构，就赔偿事宜与受到损失的投资者达成协议，予以先行赔付。先行赔付后，可以依法向本公司以及其他连带责任人追偿。</p> <p>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本人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 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流程如下：</p> <p>1)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人因此承担责任的，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本人将积极与本公司、其他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p> <p>3)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p> <p>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19 年 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茂松科技、实	1、本企业/本人（含本企业/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目前不存在与公司（含松井股份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2019 年 9 月 2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p>2、本企业/本人未来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所规定的可能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p> <p>3、本企业/本人未来不会向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营销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p> <p>4、本企业/本人不会利用对公司控制关系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充分尊重和保证公司的独立经营和自主决策。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本人不再控制公司或者公司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企业/本人违反本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足额赔偿相应损失。</p> <p>本企业/本人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p>	长期有效				
	其他 实际控制人凌云剑、控股股东茂松有限	<p>本人/本企业及控制附属企业（包括本人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交易、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或者利用控制权操纵、指使公司或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方式从事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p> <p>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企业不再控制公司或公司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人违反本承诺给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进行足额赔偿。</p> <p>本人/本企业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p>	2019年9月29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松源合伙、松茂合	<p>本企业及控制附属企业（包括本企业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p>	2019年9月29日；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伙	<p>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交易、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发行人资金、资产，或者操纵、指使发行人或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方式从事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p> <p>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者发行人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企业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及时向发行人足额赔偿相应损失。</p> <p>本企业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无	不适用
财务顾问	无	不适用
保荐人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2月7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80 万	1.01%	25	5.79%	34.48

注：①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详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分两次授予，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69.80 万股，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总额的 87.25%，授予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25 人；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10.20 万股，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12.75%，预留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②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人数。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1 月 18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34.48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69.80 万股限制性股票。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3. 报告期内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847,499.76
--------------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196,000,000.00	170,000,000.00	0
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49,00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20年7月23日	2020年8月24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5%或2.8%或3.0%		122,739.73	50,122,739.73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科创新材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4,000,000.00	2020年7月21日	2020年10月19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5%或2.9%		666,355.56	94,666,355.56	是	是	
中国民生银行	保本	170,000,000.00	2020年7	2021年1月2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0%或3.34%	754,520.55			是	是	

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浮动收益型		月 22 日	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8,000,000.00	2020 年 7 月 20 日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或 3.5%		599,890.41	68,599,890.41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5,000,000.00	2020 年 7 月 22 日	2020 年 10 月 20 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或 3.15%		731,500.00	95,731,500.00	是	是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麓山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7,000,000.00	2020 年 7 月 27 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9%或 3.53%		188,360.53	47,188,360.53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支	保本浮动收	70,000,000.00	2020 年 9 月 3 日	2020 年 10 月 9 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5%或 2.95%		189,863.01	70,189,863.01	是	是	

行	益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	2020年9月4日	2020年10月9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4%或3.436%		27,328.77	10,027,328.77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0	2020年10月15日	2020年11.15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4%或3.436%		199,890.41	80,199,890.41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科创新材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0,000.00	2020年10月23日	2020年10月30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5%或2.2%或2.4%		38,500.00	90,038,500.00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5,000,000.00	2020年10月23日	2020年10月30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5%或2.2%或2.4%		40,638.89	95,040,638.89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科技创新材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4,000,000.00	2020年11月3日	2020年12月30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5%或2.65%或2.85%		386,966.67	94,386,966.67	是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000.00	2020年11月5日	2020年12月10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或3.1471%		54,319.81	18,054,319.81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5,000,000.00	2020年11月3日	2020年12月30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5%或2.65%或2.85%		391,083.33	95,391,083.33	是	是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麓山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0	2020年11月16日	2020年12月16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9%或3.41%		50,619.20	40,050,619.20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	保本	50,000,000.00	2020年11	2020年12月2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4%或2.65%或		108,904.11	50,108,904.11	是	是	

有限公司长沙湘府支行	浮动收益型		月3日	日				3.1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20年11月27日	2020年12月28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4%或2.65%或3.116%		67,520.55	30,067,520.55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0年4月9日	2020年5月11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5%或3.3%或3.5%		57,863.01	20,057,863.01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	2020年9月18日	2020年10月19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4%或2.85%或3.436%		24,205.48	10,024,205.48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支行	保本浮动收	20,000,000.00	2020年11月2日	2020年12月2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4%或2.65%或3.116%		25,315.07	20,025,315.07	是	是	

行	益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20年12月4日	2020年12月25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或2.32%或2.65%		40,043.84	30,040,043.84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0.00	2020年4月9日	2020年5月9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或3.6%		75,000.00	25,075,000.00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0年5月8日	2020年5月15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或2.55%		9,916.67	20,009,916.67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00,000.00	2020年5月11日	2020年5月18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或2.55%		11,900.00	24,011,900.00	是	是	
上海浦	保	35,000,000.00	2020	2020年	自有	银	合同	1.4%或		94,791.67	35,094,791.67	是	是	

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本浮动收益型		年5月20日	6.19日	资金	行	约定	3.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	2020年9月21日	2020年10月20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或4.1%		18,493.15	15,018,493.15	是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	2020年11月5日	2020年12月10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或3.1471%		45,266.51	15,045,266.51	是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	2020年11月6日	2020年12月11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或3.1471%		14,383.56	10,014,383.56	是	是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保本浮动	15,000,000.00	2020年11月19日	2020年12月25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或3.0%		44,383.56	15,044,383.56	是	是	

支行	收益型													
----	-----	--	--	--	--	--	--	--	--	--	--	--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686,152,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149,048.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149,048.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水性涂料建设项目		159,943,600.00	159,943,600.00	159,943,600.00	3,867,478.90	3,867,478.90	-156,076,121.10	2.42	2022年6月	0	否	否
汽车部件用新型功能涂料改扩建项目		23,786,700.00	23,786,700.00	23,786,700.00	457,256.64	457,256.64	-23,329,443.36	1.92	2022年6月	0	否	否
特种油墨及环保型胶黏剂生产扩能项目		65,078,300.00	65,078,300.00	65,078,300.00	2,375,305.10	2,375,305.10	-62,702,994.90	3.65	2022年6月	0	否	否
公司全球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1,982,842.65	1,982,842.65	-38,017,157.35	4.96	2021年6月	0	否	否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83,376,000.00	83,376,000.00	83,376,000.00	6,214,844.14	6,214,844.14	-77,161,155.86	7.45	2022年6月	0	否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46,251,320.82	46,251,320.82	-3,748,679.18	92.50		0	否	否
超募资金		196,841,714.76	196,841,714.76	196,841,714.76			-196,841,714.76			0		否
合计	-	619,026,314.76	619,026,314.76	619,026,314.76	61,149,048.25	61,149,048.25	-557,877,266.51	9.88		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665,385.84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无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委托他人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80,000,000.00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170,000,000.00元。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治理结构，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工作，同时确保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同时，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关系。公司坚持与合作伙伴互利共赢的发展理念，加强与债权人沟通与交流，公平合作，共同发展。

2.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建立和完善在劳动用工、薪酬福利、劳动保护、及特殊群体权益保障等方面的规范管理，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公司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怀员工身心健康，设立文娱场所和各类兴趣俱乐部。定期听取和跟踪落实员工对工作、生活的合理化建议。建立人才梯队培养机制，采用企业内训、外聘内训和委外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多维度、多层次的培训，让员工与企业共同进步，共同成长。切实从制度建设、管理落地、文化营造和设施保障等各个方面着力保障好员工的合法权益。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以来，以诚信为基础，以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加强协作，实现互利共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对供应商选择、采购流程、存货管理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并严格监督执行情况。公司通过战略采购模式，与供应商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秉承“高端引领 快速响应”的经营理念，坚持以一切客户为中心，积极响应客户需求，努力提高产品质量与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系统化解决方案。

4.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以来，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为己任，产品质量是公司生存的基本底线，对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过程质量控制，形成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控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产品未出现任何安全事故。

5. 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加强与政府、行业协会、监管机构以及媒体等社会各界的联系，致力于建立良好、顺畅的沟通渠道，主动接受监督管理，持续提升公司社会责任履行的透明度。公司致力于不断提升企业的社会价值，努力发展自身经济的同时，积极参加行业协会、标准化组织活动，为行业技术水平提升、行业共同发展等方面做出自己的贡献。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只涉及物理反应，无化学反应，不含重污染工序。公司围绕生产环节制定了全面的环境保护制度体系，由专门的 EHS 委员会（环保、健康、安全）和 EHS 部组织实施；采取加大环保节能材料的使用比例、改进生产工艺、升级环保设施等措施，从源头控制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以研发、销售水性产品的形式推动下游应用领域的绿色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未发生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9,700,000	100.00	1,795,306			-1,064,606	730,700	60,430,700	75.9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7,436,000	96.21	1,795,306			-1,064,606	730,700	58,166,700	73.0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0,078,000	83.88	1,795,306			-1,064,606	730,700	50,808,700	63.83
境内自然人持股	7,358,000	12.33						7,358,000	9.24
4、外资持股	2,264,000	3.79						2,264,000	2.8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2,264,000	3.79						2,264,000	2.8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104,694			1,064,606	19,169,300	19,169,300	24.09
1、人民币普通股			18,104,694			1,064,606	19,169,300	19,169,300	24.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9,700,000	100.00	19,900,000			0	19,900,000	79,600,000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4月30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900,000万股，并于2020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59,700,000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900,000股，发行后总股本为79,6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18,104,694股。

2、2020年12月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800,306股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6月9日发行新股，股本由59,700,000股增加至79,600,000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得公司最近一年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被摊薄。如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59,700,000股计算，2020年度基本每股收益1.46元/股、每股净资产为7.98元，按照股本变动后总股本79,600,000股计算，2020年度每股收益1.26元/股、每股净资产为13.76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	0	0	38,488,000	38,488,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3年6月9日
长沙松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6,226,000	6,226,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3年6月9日
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5,364,000	5,364,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1年6月9日
伍松	0	0	2,830,000	2,83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1年6月9日
颜耀凡	0	0	2,264,000	2,264,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1年6月9日
戴林成	0	0	2,264,000	2,264,000	首次公开发	2021年6月

					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9 日
杨波	0	0	2,264,000	2,264,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1 年 6 月 9 日
德邦星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730,700	730,70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东限售	2022 年 6 月 9 日
其他股东	0	800,306	800,306	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票限售	2020 年 12 月 9 日
合计	0	800,306	61,231,006	60,430,700	/	/

注：其他股东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对应股东账户数量为 250 个，对应股份数量为 800,306 股，限售期为 6 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0 年 5 月 27 日	34.38 元/股	19,900,000	2020 年 6 月 9 日	19,9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31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900,000 股，并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59,700,000 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900,000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79,600,000 股。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900,000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59,700,000 股增加至 79,600,000 股。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 57,078.6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990.9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9.77%；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24,258.0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152.5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1.39%。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6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长沙茂松科 技有限公司	0	38,488,000	48.35	38,488,000	38,488,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长沙松源企 业管理咨询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0	6,226,000	7.82	6,226,000	6,226,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长沙市松茂 资产管理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5,364,000	6.74	5,364,000	5,364,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伍松	0	2,830,000	3.56	2,830,000	2,830,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颜耀凡	0	2,264,000	2.84	2,264,000	2,264,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戴林成	0	2,264,000	2.84	2,264,000	2,264,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杨波	0	2,264,000	2.84	2,264,000	2,264,000	无	0	境外 自然 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2,439	1,392,439	1.75	0	0	未知	0	其他
陈子芳	801,863	801,863	1.01	0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德邦星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30,700	730,700	0.92	730,700	995,00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2,439	人民币普通股	1,392,439					
陈子芳	801,863	人民币普通股	801,86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7,050	人民币普通股	707,05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31 组合	666,871	人民币普通股	666,871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庆瑞 6 号瑞行基金	534,101	人民币普通股	534,1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8,624	人民币普通股	408,6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创新精选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98,412	人民币普通股	398,412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380,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5,005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	38,488,000	2023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36个月
2	长沙松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26,000	2023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36个月
3	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4,000	2021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12个月
4	伍松	2,830,000	2021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12个月
5	戴林成	2,264,000	2021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12个月
6	颜耀凡	2,264,000	2021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12个月
7	杨波	2,264,000	2021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12个月
8	德邦星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5,000	2022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24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其中茂松有限、松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德邦星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9日	2022年6月9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持股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德邦星睿投资管理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5,000	2022年6月9日	995,000	995,000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	--	--	--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凌云剑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20日
主要经营业务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市场调研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商业信息咨询；环保工程设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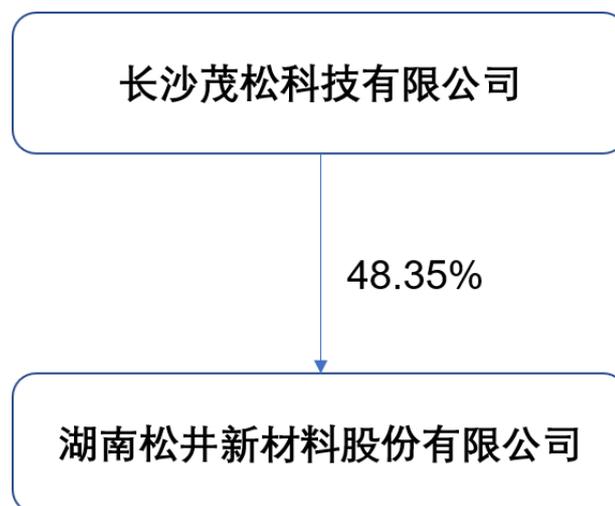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凌云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松井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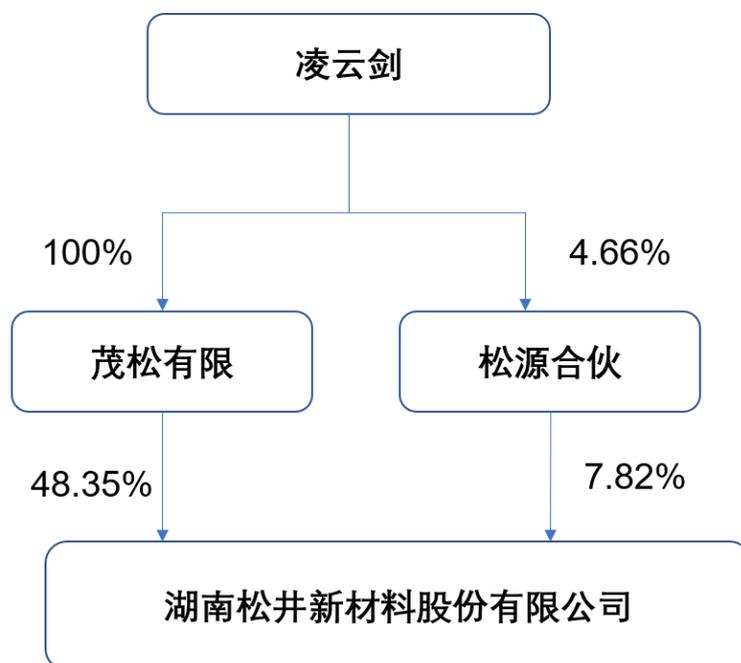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注)	是否为 核心技 术人员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 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 股份增 减变动 量	增减变 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 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 额（万元）	是否 在 公司 关 联 方 获 取 报 酬
凌云剑	董事长、 总经理	是	男	50	2017-12-28	2024-01-17	0	0	0		82.57	否
王卫国	董事、副 总经理	是	男	47	2017-12-28	2024-01-17	0	0	0		80.97	否
缪培凯	董事、副 总经理	是	男	40	2019-06-30	2024-01-17	0	0	0		51.84	否
杨波	董事	是	男	56	2017-12-28	2024-01-17	2,264,000	2,264,000	0		78.83	否
伍松	董事	是	男	45	2017-12-28	2024-01-17	2,830,000	2,830,000	0		38.74	否
Fu Raoshen g	董事	是	男	54	2020-01-13	2024-01-17	0	0	0		93.91	否
沈辉	独立董 事	否	男	48	2019-06-30	2024-01-17	0	0	0		7.83	否
黄进	独立董 事	否	男	44	2019-06-30	2024-01-17	0	0	0		7.83	否
颜爱民	独立董 事	否	男	57	2019-06-30	2024-01-17	0	0	0		7.83	否
贺刚	监事会	否	男	52	2017-12-28	2024-01-17	0	0	0		4.00	否

	主席											
颜耀凡	监事会主席	否	男	53	2017-12-28	2020-12-27	2,264,000	2,264,000	0		4.00	否
徐瑞红	监事	否	女	42	2017-12-28	2024-01-17	0	0	0		35.15	否
张瑛强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否	男	50	2017-12-28	2024-01-17	0	0	0		45.21	否
伍俊芸	董事会秘书	否	女	42	2020-08-17	2024-01-17	0	0	0		42.57	否
李平	油墨、胶黏剂研发部部长	是	男	42	2010-11		0	0	0		38.35	否
李玉良	采购管理部部长	是	男	39	2012-06		0	0	0		34.68	否
赖安平	子公司松润新材技术总监	是	男	45	2011-04		0	0	0		14.90	否
合计	/	/	/	/	/	/	7,358,000	7,358,000	0	/	669.2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凌云剑	1993年7月至2003年12月，在湖南亚大高分子化工厂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销售经理、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06年8月，待业，筹办企业；2006年9月至2009年2月，在湖南松井化学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17年12月在松井有限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10月至今在松井新材料（香港）担任董事；2017年8月至今，在松润新材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2017年11月至今，在茂松有限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卫国	1993年9月至2003年3月，在湖南省化工研究院实验工厂任职；2003年3月至2006年12月，在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6年12月至2008年9月，在海利贵溪化工农药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8年9月至2011年9月，在连云港中化化学品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7年12月，在公司历任供应链总监、技术总监、副总经理；2017年12

	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缪培凯	2009年6月至2010年5月，在湖南松井化学技术有限公司任产品研发工程师；2010年6月至2017年12月，在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历任产品研发经理、产品应用部长、战略产品研发部长、终端服务国际部总监；2017年12月至2019年6月，在公司担任终端服务国际部总监；2019年6月至2020年12月，在公司担任董事、终端服务部（国际）总监；2020年12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营销中心副总裁并兼任全球终端业务开发部总监。
杨波	1995年1月至2002年8月，在美国沙多玛公司（费城总部）历任资深化学师、技术经理；2002年9月至2008年9月，在美国沙多玛公司（香港）历任大中华区总经理、亚太区商务总监；2008年10月至2009年2月，在湖南松井化学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2009年3月至2009年12月，在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2010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
伍松	工程师；2008年10月至2009年2月，在湖南松井化学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技术经理；2009年3月至2017年12月，在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并曾兼任技术经理、油墨事业部总经理、工业设计部部长；2017年12月至2020年1月，在公司担任董事、战略产品研发部部长；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任职公司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市场/CMF（工业设计部）部总监。
Fu Raosheng	1994年12月至2000年5月，在关西涂料（新加坡）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化学师；2000年5月至2001年2月，在飞利浦电子（新加坡）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工程师；2001年2月至2002年7月，在摩托罗拉电子（新加坡）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工程师；2002年7月至2005年7月，在PPG工业涂料（新加坡）有限公司担任东南亚区域技术经理；2005年8月至2014年4月，在阿克苏诺贝尔涂料（嘉兴）有限公司担任技术经理；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在武汉双虎涂料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2015年4月至2018年4月，在贝格工业涂料（广州）有限公司担任全球研发总监；2018年5月至2020年1月，在公司担任研发中心技术总监；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在公司担任董事、研发中心总监兼涂料研发部部长；2020年12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研发中心总监。
沈辉	2002年7月至2005年1月，在湖南鸿仪实业有限公司任部门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今，在湖南财政经济学院担任会计学院副教授；2019年6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黄进	2003年9月至2005年8月，在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任博士后；2005年8月至2015年7月，在武汉理工大学任教授；2015年8月至今，在西南大学担任教授；2019年6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颜爱民	1984年至1986年，在中南矿冶学院任助教；1986年至1995年，在中南工业大学历任助教、讲师；1995年至今，在中南大学历任副教授、教授；2014年11月至2020年11月，在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18年1月至今，在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今，在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19年6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贺刚	1993年1月至2000年8月，在临武县人民法院担任法官；2000年8月至2002年4月，在湖南海川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02年4月至2003年10月，在湖南达通恒信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03年10月至今，在湖南崇民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17年12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监事。
颜耀凡	财务经理；2001年1月至2002年5月，分别在湖南湘资会计师事务所、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担任审计、评估经理；2002年6月至2005年12月，在湖南湘雅制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06年1月至2007年5月，在湖南新思维房地产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07年6月至2016年12月，在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今，在湖南诺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6

	年 1 月至今，在湖南帆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在湖南汇达珠宝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09 年 3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松井有限担任执行监事；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2 月，在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
徐瑞红	1998 年 7 月至 2004 年 1 月，在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副工段长、人力资源专员；2004 年 2 月至 2005 年 9 月，在益阳科力远高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计划考核室主任；2005 年 10 月至 2006 年 4 月，在夕阳美保健品销售公司担任人力资源主管；2006 年 4 月至 2007 年 9 月，在湖南天鸿投资集团担任薪酬绩效主管；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2 月，在湖南松井化学技术有限公司任人资行政部长；2009 年 3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人资行政部部长、工会主席；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2 月，在公司担任监事、工会主席、人资行政部/人力资源部总监；2020 年 12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监事、工会主席、管理中心总监。
张瑛强	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 月，在宁波摩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2 年 2 月至 2013 年 6 月，在浙江阳光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在武汉金牛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中心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8 月，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0 年 8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伍俊芸	2002 年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任职；2003 年至 2005 年 11 月在湖南汇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5 年 11 月加入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助理、兼财务管理部部长、经营管理部部长；2011 年 11 月至 2018 年 7 月历任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董秘、财务总监、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7 月“快乐购”重组更名为“芒果超媒”，历任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7 月，加入公司；2020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平	2004 年 4 月至 2009 年 4 月，在广州卡秀堡辉涂料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9 年 4 月至 2009 年 10 月，在青岛佳德昌涂料有限公司担任研发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在惠州市彩森环保涂料有限公司担任研发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松井有限担任涂料研发部部长；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 月，在公司担任涂料研发部部长；2020 年 1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油墨、胶黏剂研发部部长。
李玉良	2004 年 10 月至 2006 年 8 月，在深圳松辉化工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6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宝美施化工（上海）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5 月，待业；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在霍山高华涂料厂担任研发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松井有限担任油墨研发部部长；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 月，在公司担任油墨研发部部长；2020 年 1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采购管理部部长。
赖安平	1999 年 10 月至 2002 年 3 月，在东莞大朗新政丰涂料厂担任研发工程师；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3 月，在惠州华阳化工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5 年 3 月至 2011 年 4 月，在东莞雄达通实业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7 年 8 月，在松井有限担任高级工程师；2017 年 8 月至今，在子公司松润新材任技术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统计持股数为个人直接持股数，截至报告期末，间接持股情况如下：凌云剑通过茂松有限、松源合伙间接持股；王卫国、缪培凯、Fu Rao Sheng、张瑛强、徐瑞红、李平、李玉良通过松茂合伙间接持股。前述间接持股情况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凌云剑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1月	
王卫国	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02月	
王卫国	长沙松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06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凌云剑	松井新材料（香港）	董事	2012年10月	
凌云剑	松润新材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年08月	
王卫国	东莞欧哈希	董事长	2019年01月	
沈辉	湖南财政经济学院	教师	2005年01月	
黄进	西南大学	教授	2015年08月	
颜爱民	中南大学	教授	2006年01月	
颜爱民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	2020年11月
颜爱民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1月	
颜爱民	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	
颜耀凡	湖南诺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颜耀凡	湖南帆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01月	
颜耀凡	湖南汇达珠宝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2月	
贺刚	湖南崇民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3年10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定后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且从事日常生产经营业务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除外部监事外）、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工资及年终奖金组成。其中工资由基本工资、固定加班工资、保密工资、绩效工资、工龄工资、学历津贴等组成，年终奖金则以公司当年业绩为基础根据绩效考评办法具体确定。独立董事仅领取履职津贴。外部监事仅领取履职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具体发放情况详见本节“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81.27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14.79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Fu Raosheng	董事	选举	增补董事
伍俊芸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张瑛强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因工作调整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后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颜耀凡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8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3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生产人员	149	136
销售人员	81	75
研发人员	151	110
财务人员	10	9
行政人员	41	37
合计	432	3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硕士及以上	22	11
本科	112	92
专科及以下	298	264
合计	432	36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提升对人才的吸引力，提升员工的积极性和创新力，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和绩效激励体系。公司结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参考地区和行业标准，结合公司内部情况建立了《薪酬管理办法》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建立了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人岗匹配的薪酬体系，同时强化以绩效和能力为依据的、差别化的项目奖励制度，以及公司战略部、部门绩效和个人绩效相统一的激励体系。公司根据市场和行业变化，持续探索和调整分配制度，不断建立和健全以能力、绩效为中心的薪酬和激励体系，确保薪酬竞争力，以配合企业整体的人才战略和发展战略。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建立了全面的人才培养体系和每年度的人才培养计划，持续引进和开发线上和线下的培训课程，培养一批内部的讲师团队。逐步建立和健全包括新员工早期战略化培养课程、职级晋升必修课程、领导力持续提升课程，研发、制造、销售等各种职能课程体系，核心人才的识别和培养体系等多方面的人才培养体系。配合企业的长期发展战略，持续提供和培养与企业战略相符合的各类管理和技术人才，强化人才的储备，打造国际化的人才队伍，为企业的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充足的人才动能。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利益相关者、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相关规定和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保障股东权利。

2、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选聘公司董事会成员。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委员会《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按时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履行董事职责，审议董事会议案，并就相关重大决策提出意见和建议，公司按审议决策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的规定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重大事项、财务事项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有效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4、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显著提高。

5、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通过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对外信息报送登记等措施，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规范对外信息报送审查流程，明确相关人员履行未披露信息保密的义务和责任，强化公司的信息披露意识，有效避免信息披露违规事项的发生。

6、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邮件、电话、上证 e 互动等方式，积极关注股东及投资者的合理建议和意见，公平对待每位股东及投资者，维护并保障其合法权益。

协议控制架构等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01 月 13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02 月 07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07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07 月 2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凌云剑	否	6	6	0	0	0	否	3
王卫国	否	6	6	0	0	0	否	3
杨波	否	6	6	0	0	0	否	3
伍松	否	6	6	0	0	0	否	3
繆培凯	否	6	6	0	0	0	否	3
Fu Raosheng	否	6	6	0	0	0	否	3
颜爱民	是	6	6	0	0	0	否	3
黄进	是	6	6	2	0	0	否	3
沈辉	是	6	6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履职，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及合理建议能力，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就公司未来发展方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论证，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审计委员会勤勉履职，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审阅定期财务报告、规范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工作中积极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换届及董事选聘方案提出建议，审核通过了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调整方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同意意见。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薪酬方案，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达成情况以及个

人绩效差异上下浮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1]1618号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井股份”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松井股份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松井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1、收入的确认</p> <p>松井股份营业收入由国内销售收入和外销销售收入构成。</p> <p>松井股份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松井股份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按客户要求将产品交付客户，同时在约定期限内经客户对产品数量、质量与金额无异议后确认收入。</p> <p>松井股份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434,926,289.09元，对收入确认的关注</p>	<p>针对此关键审计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p> <p>了解、评估管理层对松井股份自销售订单审批至销售收入入账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通过检查销售合同及对管理层进行访谈，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评估松井股份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主要由于松井股份销售量较大，收入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松井股份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8 及附注七、61。</p>	<p>采用抽样方式对产品销售收入执行以下程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对账验收资料、报关单等；</p> <p>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客户对账验收等支持性文件，并关注截止日后产成品的入库以及营业收入的借方发生额（含贷方红字冲回）对应的业务及其账务处理，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松井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15,064,663.81 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17.31%，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2,687,799.80 元。由于松井股份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回收性时需要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或坏账准备进行估计。由于松井股份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回收金额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2 及附注七、5。</p>	<p>该关键审计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p> <p>了解应收账款业务模式是否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仅是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以判断评价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的分类列报是否准确；</p> <p>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了解管理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算损失准备计提坏账准备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进行测试；</p> <p>我们获取管理层对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历史回款情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等考虑因素进行复核，测算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所估估计计的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合理。</p> <p>检查公司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法院判决、内部核销审批程序等资料，判断公司核销应收账款是否适当。</p> <p>我们通过与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比较，评估松井股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的合理性。</p> <p>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我们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客户信用记录、期后实际回款情况等，并复核其合理性。</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对于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我们对账龄准确性进行复核并按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进行了重新计算，重点对超过信用期的应收账款进行检查，查明逾期原因，并考虑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检查公司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法院判决、内部核销审批程序等资料，判断公司核销应收账款是否适当。</p>

四、其他信息

松井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松井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松井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松井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

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松井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松井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松井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57,344,623.63	114,643,170.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41,798,366.90	44,106,377.61
应收账款	七、5	202,376,864.01	184,591,723.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837,696.23	5,899,865.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944,214.77	3,403,314.4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41,604,725.11	50,957,623.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75,210,620.88	1,875,606.21
流动资产合计		1,023,117,111.53	405,477,680.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088,704.78	2,115,558.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03,276,503.53	106,161,994.93
在建工程	七、22	61,766,818.21	12,995,80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33,963,178.39	29,662,144.72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3,240,990.51	3,240,990.5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960,230.58	5,223,16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067,405.46	1,722,48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099,903.49	4,186,47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9,463,734.95	165,308,625.32
资产总计		1,242,580,846.48	570,786,305.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45,318.97	4,905,775.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6,657,030.45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七、36	57,004,275.32	56,715,318.35
预收款项	七、37		64,365.81
合同负债	七、38	51,164.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0,717,968.15	26,300,704.35
应交税费	七、40	457,322.14	2,786,088.69
其他应付款	七、41	5,698,526.48	3,907,547.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05,710.46	
流动负债合计		131,437,316.75	159,677,905.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0,065,108.39	10,172,355.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3,285.76	58,818.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88,394.15	10,231,174.14
负债合计		141,525,710.90	169,909,079.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9,600,000.00	5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98,731,586.04	199,133,92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33,848.46	230,885.21
专项储备	七、58	2,694,858.86	5,853,192.71
盈余公积	七、59	24,773,656.92	15,946,277.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89,370,031.94	119,017,47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5,303,982.22	399,881,750.77
少数股东权益		5,751,153.36	995,475.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01,055,135.58	400,877,22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1,242,580,846.48	570,786,305.96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8,011,331.13	109,452,667.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923,782.14	42,896,316.45
应收账款	十七、1	202,674,373.67	183,778,738.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54,083.23	5,785,477.3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598,203.61	11,077,105.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9,882,510.32	49,011,135.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060,752.83	1,796,437.30
流动资产合计		1,004,905,036.93	403,797,878.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5,975,469.04	34,478,337.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186,554.44	103,492,211.24

在建工程		61,766,818.21	12,995,80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046,511.72	29,662,144.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002.70	168,937.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1,244.90	1,722,48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99,903.49	4,186,47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4,618,504.50	186,706,401.36
资产总计		1,259,523,541.43	590,504,279.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318.97	4,905,775.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657,030.45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55,499,943.37	54,809,232.37
预收款项			52,079.47
合同负债		48,963.74	
应付职工薪酬		19,665,178.73	25,389,190.12
应交税费		283,031.08	2,767,561.04
其他应付款		5,240,491.00	3,227,188.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05,424.32	
流动负债合计		128,245,381.66	156,149,131.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65,108.39	10,172,355.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65,108.39	10,172,355.59
负债合计		138,310,490.05	166,321,487.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9,600,000.00	5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9,406,778.18	199,432,963.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473,911.70	5,591,260.90
盈余公积		24,773,656.92	15,946,277.57
未分配利润		214,958,704.58	143,512,290.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1,213,051.38	424,182,792.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59,523,541.43	590,504,279.85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军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34,926,289.09	455,138,283.3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34,926,289.09	455,138,283.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6,843,479.64	345,284,123.5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15,296,329.55	207,740,519.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934,696.32	5,423,564.94
销售费用	七、63	38,984,063.78	60,491,955.48
管理费用	七、64	36,090,970.94	26,874,955.52
研发费用	七、65	52,515,717.66	44,766,130.26
财务费用	七、66	-978,298.61	-13,002.30
其中：利息费用		478,776.09	555,473.73
利息收入		4,535,098.06	541,989.94
加：其他收益	七、67	5,843,590.78	1,154,181.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854,585.31	-1,218,464.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6,854.09	-1,531,559.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319,082.75	-2,145,942.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50,807.52	-2,168,929.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46,488.25	905.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957,583.52	105,475,909.6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693,671.08	1,843,884.4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816,751.50	1,017,372.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834,503.10	106,302,421.6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0,065,727.09	14,826,603.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768,776.01	91,475,818.1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768,776.01	91,475,818.1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179,936.01	92,873,689.0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160.00	-1,397,870.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036.75	10,908.4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671,739.26	91,486,726.5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082,899.26	92,884,597.4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1,160.00	-1,397,870.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1.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1.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21,623,035.50	444,287,322.3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09,413,390.85	201,365,247.79
税金及附加		4,588,490.47	5,146,848.40
销售费用		36,120,101.95	55,946,039.46
管理费用		30,519,741.98	21,075,817.68
研发费用		50,002,440.01	42,504,795.52
财务费用		-967,778.67	-33,899.76
其中：利息费用		478,776.09	555,473.73
利息收入		4,535,098.06	579,839.21
加：其他收益		5,566,824.68	1,143,520.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810,710.13	-1,220,437.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6,854.09	-1,531,559.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18,546.44	-2,207,725.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9,906.31	-3,809,057.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488.25	-8,795.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122,219.22	112,179,977.78
加：营业外收入		5,424,601.17	1,790,034.90
减：营业外支出		1,615,606.50	984,995.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931,213.89	112,985,017.63

减：所得税费用		9,657,420.44	14,852,161.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273,793.45	98,132,856.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273,793.45	98,132,856.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273,793.45	98,132,856.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5,535,546.33	442,186,068.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029,744.06	28,162,84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565,290.39	470,348,917.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755,082.26	201,903,818.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463,660.02	66,916,341.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905,991.79	51,760,41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3,687,717.21	77,250,24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七、79	434,812,451.28	397,830,81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52,839.11	72,518,101.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3,500,000.00	309,613,094.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81,439.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4,798.99	102,451.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526,238.39	309,715,546.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66,560.83	44,644,043.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7,400,000.00	309,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813,272.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166,560.83	362,757,31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40,322.44	-53,041,769.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4,391,763.6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5,318.97	4,905,77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537,082.62	4,905,775.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865,448.89	3,4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65,448.89	3,47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671,633.73	1,435,775.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43,700.88	39,187.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452,540,449.52	20,951,293.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91,134,213.26	70,182,919.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543,674,662.78	91,134,213.26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7,918,988.22	426,336,091.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56,589.00	26,846,39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275,577.22	453,182,487.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0,974,960.66	195,343,452.4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586,472.67	60,234,19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27,213.17	51,462,495.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53,783,249.57	72,934,073.73

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871,896.07	379,974,21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03,681.15	73,208,274.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2,000,000.00	308,811,121.7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37,564.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4,798.99	57,609.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982,363.21	309,368,731.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297,424.97	42,359,949.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4,723,985.38	322,337,908.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021,410.35	366,697,858.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039,047.14	-57,329,126.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4,391,763.6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318.97	4,905,77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537,082.62	4,905,775.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65,448.89	3,1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65,448.89	3,17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171,633.73	1,735,775.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8,607.76	-983.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8,397,659.98	17,613,939.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943,710.30	68,329,771.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4,341,370.28	85,943,710.30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700,000.00				199,133,920.00		230,885.21	5,853,192.71	15,946,277.57		119,017,475.28		399,881,750.77	995,475.88	400,877,22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700,000.00				199,133,920.00		230,885.21	5,853,192.71	15,946,277.57		119,017,475.28		399,881,750.77	995,475.88	400,877,226.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00,000.00				599,597,666.04		-97,036.75	-3,158,333.85	8,827,379.35		70,352,556.66		695,422,231.45	4,755,677.48	700,177,908.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036.75				87,179,936.01		87,082,899.26	-411,160.00	86,671,739.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00,000.00				599,744,875.30								619,644,875.30	5,028,939.22	624,673,814.5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900,000.00				599,126,314.76								619,026,314.76	5,000,000.00	624,026,314.7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47,499.76								847,499.76		847,499.76
4.其他					-228,939.22								-228,939.22	28,939.22	-200,000.00
(三)利润分配									8,827,379.35		-16,827,379.35		-8,000,000.00		-8,000,000.00

2020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8,827,379.35		-8,827,379.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47,209.26							-147,209.26	147,209.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47,209.26							-147,209.26	147,209.26
（五）专项储备								-3,158,333.85				-3,158,333.85	-9,311.00
1. 本期提取								4,387,162.85				4,387,162.85	72,823.18
2. 本期使用								7,545,496.70				7,545,496.70	82,134.1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9,600,000.00				798,731,586.04	133,848.46	2,694,858.86	24,773,656.92		189,370,031.94		1,095,303,982.22	5,751,153.36
													1,101,055,135.58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700,000.00			198,585,463.90		219,976.79	7,878,204.37	6,132,991.94		35,957,071.87		308,473,708.87	497,192.20	308,970,90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20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700,000.00				198,585,463.90	219,976.79	7,878,204.37	6,132,991.94	35,957,071.87	308,473,708.87	497,192.20	308,970,90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8,456.10	10,908.42	-2,025,011.66	9,813,285.63	83,060,403.41	91,408,041.90	498,283.68	91,906,325.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08.42			92,873,689.04	92,884,597.46	-1,397,870.92	91,486,72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8,456.10					548,456.10	-956.34	547,499.7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47,499.76					847,499.76		847,499.76	
4.其他					-299,043.66					-299,043.66	-956.34	-300,000.00	
(三)利润分配								9,813,285.63	-9,813,285.63				
1.提取盈余公积								9,813,285.63	-9,813,285.6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20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441,620.01				-2,441,620.01	-38,669.14	-2,480,289.15	
1. 本期提取						3,468,861.89				3,468,861.89	93,638.89	3,562,500.78	
2. 本期使用						5,910,481.90				5,910,481.90	132,308.03	6,042,789.93	
(六) 其他						416,608.35				416,608.35	1,935,780.08	2,352,388.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700,000.00				199,133,920.00	230,885.21	5,853,192.71	15,946,277.57		119,017,475.28	399,881,750.77	995,475.88	400,877,226.65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700,000.00				199,432,963.66			5,591,260.90	15,946,277.57	143,512,290.48	424,182,792.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700,000.00				199,432,963.66			5,591,260.90	15,946,277.57	143,512,290.48	424,182,792.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900,000.00				599,973,814.52			-3,117,349.20	8,827,379.35	71,446,414.10	697,030,258.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273,793.45	88,273,793.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00,000.00				599,973,814.52						619,873,814.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900,000.00				599,126,314.76						619,026,314.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2020 年年度报告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47,499.76						847,499.7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827,379.35	-16,827,379.35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827,379.35	-8,827,379.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9,600,000.00				799,406,778.18			2,473,911.70	24,773,656.92	214,958,704.58	1,121,213,051.38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2020 年年度报告

		股	债			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700,000.00				198,585,463.90			7,878,204.37	6,132,991.94	55,192,719.85	327,489,380.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700,000.00				198,585,463.90			7,878,204.37	6,132,991.94	55,192,719.85	327,489,380.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7,499.76			-2,286,943.47	9,813,285.63	88,319,570.63	96,693,412.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132,856.26	98,132,856.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7,499.76						847,499.7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47,499.76						847,499.7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813,285.63	-9,813,285.63	
1. 提取盈余公积									9,813,285.63	-9,813,285.6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286,943.47			-2,286,943.47
1. 本期提取								3,009,256.23			3,009,256.23

2020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5,296,199.70			5,296,199.7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700,000.00				199,432,963.66		5,591,260.90	15,946,277.57	143,512,290.48	424,182,792.61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湖南鸿海新材料有限公司,经湖南省人民政府“商外资湘长审字[2009]0007号”文件批准,于2009年3月20日注册成立,领取了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43010040000471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5年换取社会信用统一代码证为91430100685004249U的营业执照。

(一) 公司注册资本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由凌云剑、伍松、戴林成、汪镇海、颜耀凡、张文锋、外方BO YANG(杨波)共同出资组建,于2009年03月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根据协议、合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于工商营业执照签发之日(2009年3月20日)起半年内一次性缴足。2009年4月,凌云剑、伍松、戴林成、汪镇海、颜耀凡、张文锋、外方BO YANG(杨波)分别出资700万人民币、100万人民币、40万人民币、40万人民币、40万人民币、40万人民币、5.8848万美元,出资比例分别为70%、10%、4%、4%、4%、4%、4%。本次验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职湘核字(2009)290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0年9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原湖南鸿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1年7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湖南宁乡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及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批准,股东汪镇海(原股东)将占公司注册资本4%共40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李柳言,股东伍松将占公司注册资本5%共50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凌云剑。

2013年10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李柳言将占公司注册资本4%共40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凌云剑。

2016年12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张文锋将占公司注册资本4%共40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年11月2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凌云剑将占公司注册资本68%共680.00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将占公司注册资本11%共110.00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长沙松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年12月27日,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改制变更为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和改制后公司章程的规定,改制变更后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60.00万元,由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11月30日止(股改基准日)经审计后的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243,038,744.19元折合为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本56,6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余186,438,744.19元转入资本公积。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本次改制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9]31267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018年4月10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

人民币 1,424,05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024,056.00 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本次增资业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8]23729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018 年 12 月 28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675,944.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700,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本次增资业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8]23781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019 年 8 月 10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核意见、2020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31 号文的核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 19,9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9,9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600,000.00 元。公司本次增资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29927 号验资报告。

公司此次向社会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数量 19,9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4.4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86,152,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67,125,685.24 元(不含发行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027,541.11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19,026,314.76 元,其中计入股本 19,9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599,126,314.76 元。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79,600,000.00 元。

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公司注册地址: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 777 号。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氨基树脂涂料 600 吨/年、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 1200 吨/年、环氧树脂涂料 1200 吨/年、聚氨酯树脂涂料 1000 吨/年、聚酯树脂涂料 1000 吨/年、环氧树脂类胶粘剂 300 吨/年、聚氨酯类胶粘剂 300 吨/年、有机硅类胶粘剂 400 吨/年、特种油墨 1000 吨/年生产(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3 年 5 月 24 日);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涂料研发;涂层材料开发;水性涂料制造、销售;普通货物运输(货运出租、搬场运输除外);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本公司母公司以及最终控制人

本公司母公司为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8.35%的股权。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凌云剑,持有本公司母公司 100.00%的股权。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报出。

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2021 年 4 月 28 日。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松井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松井新材（香港）
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松润新材
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	东莞鸥哈希
北京松井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松井
湖南松井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有限公司	湖南研究院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期限为 2009 年 3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

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 (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
- (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

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1)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2)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人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 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23
1-2 年（含 2 年）	21.75
2-3 年（含 3 年）	33.11
3 年以上	100

(2)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应收款项中，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明显差异，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则对该项应收款项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十）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2、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成本费用。

4、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5、产成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

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

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是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无形资产取得时按成本计价，年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损益，摊销方法以反映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5
软件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截至期末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通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如与同行业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用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7) 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本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内部研究开发费用，于发生时先在“研发支出”项目中归集，期末将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发生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的，转入“无形资产”项目中：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 (4) 有足够的技术、服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项目判断是否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损失，记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该项资产处置之前不予转回。

当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一般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在认定资产组时，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考虑公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但认定的资产组不得大于公司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本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账面价值包括商誉的分摊额的，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如果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则公司应当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环境污染整治和承诺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

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本公司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的确认

(1)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涂料、油墨的销售。

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现阶段公司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均为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按客户要求将产品交付客户，同时在约定期限内经客户对产品数量、质量与金额无异议确认后即控制权转移给客户。

2、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公司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公司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工作量法（或其他方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工作量法（或其他方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新增“合同负债”，将“预收款项”中预收的货款重分类为“合同负债”，将“预收款项”中预收的增值税重分类为“其他流动负债”	董事会批准	合并资产负债表：期末合同负债调增 51,164.78 元，其他流动负债调增 6,651.43 元，预收款项调减 57,816.21 元。期初合同负债调增 56,960.89 元，其他流动负债调增 7,404.92 元，预收款项调减 64,365.81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期末合同负债调增 48,963.74 元，其他流动负债调增 6,365.29 元，预收款项调减 55,329.03 元。期初合同负债调增 46,088.03 元，其他流动负债调增 5,991.44 元，预收款项调减 52,079.47 元。
将运输费用由“销售费用”重分类到“营业成本”列报	董事会批准	合并利润表：调增本期营业成本 11,164,654.98 元，调减本期销售费用 11,164,654.98 元； 母公司利润表：调增本期营业成本 10,985,679.69 元，调减本期销售费用 10,985,679.69 元。

其他说明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形外，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形。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643,170.45	114,643,170.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106,377.61	44,106,377.61	
应收账款	184,591,723.06	184,591,723.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899,865.67	5,899,865.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403,314.40	3,403,314.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957,623.24	50,957,623.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5,606.21	1,875,606.21	
流动资产合计	405,477,680.64	405,477,680.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15,558.87	2,115,558.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161,994.93	106,161,994.93	
在建工程	12,995,802.84	12,995,80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662,144.72	29,662,144.72	
开发支出			
商誉	3,240,990.51	3,240,990.51	
长期待摊费用	5,223,166.29	5,223,16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2,488.17	1,722,48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86,478.99	4,186,47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308,625.32	165,308,625.32	
资产总计	570,786,305.96	570,786,305.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05,775.21	4,905,775.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998,105.20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56,715,318.35	56,715,318.35	
预收款项	64,365.81		-64,365.81
合同负债		56,960.89	56,960.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300,704.35	26,300,704.35	
应交税费	2,786,088.69	2,786,088.69	
其他应付款	3,907,547.56	3,907,547.5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404.92	7,404.92

流动负债合计	159,677,905.17	159,677,905.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172,355.59	10,172,355.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818.55	58,818.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31,174.14	10,231,174.14	
负债合计	169,909,079.31	169,909,079.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700,000.00	5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133,920.00	199,133,92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0,885.21	230,885.21	
专项储备	5,853,192.71	5,853,192.71	
盈余公积	15,946,277.57	15,946,277.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9,017,475.28	119,017,47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399,881,750.77	399,881,750.77	
少数股东权益	995,475.88	995,475.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00,877,226.65	400,877,22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570,786,305.96	570,786,305.9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依据新收入准则，公司将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导致期末合同负债调增 51,164.78 元，其他流动负债调增 6,651.43 元，预收款项调减 57,816.21 元；期初合同负债调增 56,960.89 元，其他流动负债调增 7,404.92 元，预收款项调减 64,365.81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452,667.49	109,452,667.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896,316.45	42,896,316.45	
应收账款	183,778,738.55	183,778,738.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785,477.36	5,785,477.36	
其他应收款	11,077,105.87	11,077,105.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9,011,135.47	49,011,135.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96,437.30	1,796,437.30	
流动资产合计	403,797,878.49	403,797,878.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478,337.75	34,478,337.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492,211.24	103,492,211.24	
在建工程	12,995,802.84	12,995,80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662,144.72	29,662,144.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8,937.65	168,937.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2,488.17	1,722,48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86,478.99	4,186,47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706,401.36	186,706,401.36	
资产总计	590,504,279.85	590,504,279.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05,775.21	4,905,775.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998,105.20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54,809,232.37	54,809,232.37	
预收款项	52,079.47		-52,079.47
合同负债		46,088.03	46,088.03
应付职工薪酬	25,389,190.12	25,389,190.12	
应交税费	2,767,561.04	2,767,561.04	
其他应付款	3,227,188.24	3,227,188.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991.44	5,991.44
流动负债合计	156,149,131.65	156,149,131.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172,355.59	10,172,355.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72,355.59	10,172,355.59	
负债合计	166,321,487.24	166,321,487.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700,000.00	5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432,963.66	199,432,963.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591,260.90	5,591,260.90	
盈余公积	15,946,277.57	15,946,277.57	
未分配利润	143,512,290.48	143,512,290.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4,182,792.61	424,182,792.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0,504,279.85	590,504,279.8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依据新收入准则，公司将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导致期末合同负债调增 48,963.74 元，其他流动负债调增 6,365.29 元，预收款项调减 55,329.03 元。期初合同负债调增 46,088.03 元，其他流动负债调增 5,991.44 元，预收款项调减 52,079.47 元。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
消费税	销售货物	4%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松井新材聊（香港）有限公司	16.5
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	20
北京松井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湖南松井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所得税

2020年9月，公司申请复审高新技术企业，经重新认定后，公司取得编号为GR20204300384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20年起有效期为三年，2020年度至2022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019年9月20日，松润新材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税务局批准，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43000860。自2019年起有效期为三年。2019年度至2021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消费税

公司生产的涂料在施工状态下挥发性有机物(VOC)含量低于420克/升(含)，经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批准备案，符合“节能环保涂料免征消费税”的优惠政策，2015年至2050年免征消费税。

3、根据财税〔2018〕99号《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本公司2020年度享受按研发费用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66.04	2,093.83
银行存款	543,671,896.74	91,132,119.43
其他货币资金	13,669,960.85	23,508,957.19
合计	557,344,623.63	114,643,170.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459,155.66	475,550.31

其他说明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13,669,960.85 元均为票据保证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849,509.68	44,106,377.61
商业承兑票据	6,948,857.22	
合计	41,798,366.90	44,106,377.6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4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483,819.56	844,378.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4,483,819.56	844,378.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181,848.20	100	383,481.30	0.91	41,798,366.90	44,106,377.61	100			44,106,377.6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4,849,509.68	82.62			34,849,509.68	44,106,377.61	100			44,106,377.61
商业承兑汇票	7,332,338.52	17.38	383,481.30	5.23	6,948,857.22					
合计	42,181,848.20	/	383,481.30	/	41,798,366.90	44,106,377.61	/	/	/	44,106,377.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7,332,338.52	383,481.30	5.23
合计	7,332,338.52	383,481.30	5.2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83,481.30			383,481.30
合计		383,481.30			383,481.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13,405,955.28
1 年以内小计	213,405,955.28
1 至 2 年	549,051.15
2 至 3 年	31,686.00
3 年以上	1,077,971.3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15,064,663.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9,505.28	0.16	349,505.28	1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4,715,158.53	99.84	12,338,294.52	5.75	202,376,864.01	195,583,805.26	100	10,992,082.2	5.62	184,591,723.06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14,715,158.53	99.84	12,338,294.52	5.75	202,376,864.01					
合计	215,064,663.81	/	12,687,799.80	/	202,376,864.01	195,583,805.26	/	10,992,082.2	/	184,591,723.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常熟市铭鑫电子有限公司	53,508.00	53,508.00	100	已上诉,对方无可执行财产,预计无法收回。
智诺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295,997.28	295,997.28	100	已破产清算,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9,505.28	349,505.28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3,109,958.00	11,145,650.80	5.23
1-2 年 (含 2 年)	527,229.15	114,672.34	21.75
2-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1,077,971.38	1,077,971.38	100
合计	214,715,158.53	12,338,294.5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9,505.28				349,505.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92,082.20	1,346,212.32				12,338,294.52
合计	10,992,082.20	1,695,717.60				12,687,799.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 (%)	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 1	非关联方	30,550,052.38	1 年以内	14.21	1,551,942.66

单位 2	非关联方	15,833,961.91	1 年以内	7.36	804,365.27
单位 3	非关联方	14,621,796.71	1 年以内	6.8	742,787.27
单位 4	非关联方	9,906,471.37	1 年以内	4.61	503,248.75
单位 5	非关联方	7,292,996.00	1 年以内	3.39	370,484.20
合计		78,205,278.37		36.37	3,972,828.1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80,421.54	91.44	5,297,076.85	89.78
1 至 2 年	120,334.91	6.55	380,096.54	6.44
2 至 3 年	30,096.55	1.64	222,692.28	3.78
3 年以上	6,843.23	0.37		
合计	1,837,696.23	100	5,899,865.67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单位 1	非关联方	231,219.70	1 年以内	12.58	未到结算期
单位 2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10.88	未到结算期
单位 3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10.88	未到结算期

单位 4	非关联方	143,626.60	1 年以内	7.82	未到结算期
单位 5	非关联方	140,000.00	1 年以内	7.6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914,846.30		49.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44,214.77	3,403,314.40
合计	2,944,214.77	3,403,314.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98,436.39
1 年以内小计	1,498,436.39
1 至 2 年	383,850.00
2 至 3 年	1,829,547.00
3 年以上	215,695.8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927,529.25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131,262.92	3,012,045.86
往来款	1,036,350.92	801,530.53
备用金	759,915.41	333,168.64
合计	3,927,529.25	4,146,745.03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743,430.63			743,430.63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743,430.63			743,430.63
—转入第二阶段	-215,695.86	215,695.86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9,883.85			239,883.8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767,618.62	215,695.86		983,314.4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押金、保证金	1,785,000.00	2-3 年	45.45	591,013.50
单位 2	往来款	327,787.00	1-2 年、2-3 年	8.35	74,450.28
单位 3	员工借支	300,000.00	1 年以内	7.64	15,690.00
单位 4	员工借支	200,000.00	1 年以内	5.09	10,160.00
单位 5	往来款	148,445.49	1 年以内	3.78	7,763.70
合计	/	2,761,232.49	/	70.31	699,077.48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794,912.23	1,195,713.99	20,599,198.24	23,740,154.27	838,847.79	22,901,306.48
在产品				112,358.99		112,358.99
库存商品	15,186,134.35	99,069.60	15,087,064.75	13,282,311.84		13,282,311.84
周转材料	1,242,444.33		1,242,444.33	1,111,373.59		1,111,373.59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4,676,017.79		4,676,017.79	13,550,272.34		13,550,272.34
合计	42,899,508.70	1,294,783.59	41,604,725.11	51,796,471.03		50,957,623.2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38,847.79	551,737.92		194,871.72		1,195,713.9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9,069.60				99,069.6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838,847.79	650,807.52		194,871.72		1,294,783.5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	1,196,681.41	79,168.91
预缴企业所得税	3,259,418.92	1,796,437.3
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最低利息	170,754,520.55	
合计	175,210,620.88	1,875,606.21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广西贝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115,558.87	3,900,000.00		-926,854.09						5,088,704.78
小计	2,115,558.87	3,900,000.00		-926,854.09						5,088,704.78
合计	2,115,558.87	3,900,000.00		-926,854.09						5,088,704.78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3,276,503.53	106,161,994.9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3,276,503.53	106,161,994.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1,074,070.69	38,843,609.17	26,562,063.96	3,911,400.88	170,391,144.7
2. 本期增加金额		3,442,508.06	2,465,083.84	1,212,506.95	7,120,098.85
（1）购置		3,148,658.50	2,465,083.84	1,212,506.95	6,826,249.29
（2）在建工程转入		293,849.56			293,849.56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02,822.44	391,773.38	1,427,820.47	2,222,416.29
（1）处置或报废		402,822.44	391,773.38	1,427,820.47	2,222,416.29

4. 期末余额	101,074,070.69	41,883,294.79	28,635,374.42	3,696,087.36	175,288,827.2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966,198.34	21,867,802.39	20,259,059.45	3,136,089.59	64,229,149.77
2. 本期增加金额	3,172,007.72	4,186,250.88	2,110,557.17	377,812.21	9,846,627.98
(1) 计提	3,172,007.72	4,186,250.88	2,110,557.17	377,812.21	9,846,627.98
3. 本期减少金额		349,276.56	357,748.02	1,356,429.44	2,063,454.02
(1) 处置或报废		349,276.56	357,748.02	1,356,429.44	2,063,454.02
4. 期末余额	22,138,206.06	25,704,776.71	22,011,868.60	2,157,472.36	72,012,323.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935,864.63	16,178,518.08	6,623,505.82	1,538,615.00	103,276,503.53
2. 期初账面价值	82,107,872.35	16,975,806.78	6,303,004.51	775,311.29	106,161,994.9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1,766,818.21	12,995,802.84
工程物资		
合计	61,766,818.21	12,995,802.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特种树脂生产基地项目	40,305,120.89		40,305,120.89	11,931,207.99		11,931,207.99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5,287,231.05		5,287,231.05			
高性能水性涂料项目	3,934,944.93		3,934,944.93			
一期 UV 涂料扩改项目	3,854,080.39		3,854,080.39	237,853.91		237,853.91
特种油墨及环保型胶粘剂生产扩能项目	2,900,401.13		2,900,401.13			
公司全球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113,331.52		1,113,331.52			
汽车部件用新型功能涂料改扩建项目	4,407.08		4,407.08			
其他零星工程	4,367,301.22		4,367,301.22	826,740.94		826,740.94
合计	61,766,818.21		61,766,818.21	12,995,802.84		12,995,802.8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性能水性涂料建设项目	159,943,600.00		3,934,944.93			3,934,944.93	2.46	2.46				募股资金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131,735,000.00		5,287,231.05			5,287,231.05	4.01	4.01				募股资金、自有资金
特种油墨及环保型胶黏剂生产扩能项目	65,078,300.00		2,900,401.13			2,900,401.13	4.46	4.46				募股资金

特种树脂生产基地项目	49,800,000.00	11,931,207.99	28,373,912.90			40,305,120.89	80.93	80.93				自有资金
公司全球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40,000,000.00		1,113,331.52			1,113,331.52	2.78	2.78				募股资金
汽车部件用新型功能涂料改扩建项目	23,786,700.00		298,256.64	293,849.56		4,407.08	1.25	1.25				募股资金
一期UV涂料扩改项目	14,000,000.00	237,853.91	3,616,226.48			3,854,080.39	27.53	27.53				自有资金
合计	484,343,600.00	12,169,061.90	45,524,304.65	293,849.56		57,399,516.9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123,674.32			1,592,390.76	32,716,065.08
2. 本期增加金额		5,000,000.00		217,113.04	5,217,113.04
(1) 购置				217,113.04	217,113.0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股本投入		5,000,000.00			5,0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123,674.32	5,000,000.00		1,809,503.80	37,933,178.1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18,232.42			1,235,687.94	3,053,920.36
2. 本期增加 金额	622,473.48	83,333.33		210,272.56	916,079.37
(1) 计提	622,473.48	83,333.33		210,272.56	916,079.37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40,705.90	83,333.33		1,445,960.50	3,969,999.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682,968.42	4,916,666.67		363,543.30	33,963,178.39
2. 期初账面价值	29,305,441.90			356,702.82	29,662,144.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东莞欧哈希	5,223,488.03					5,223,488.03
合计	5,223,488.03					5,223,488.0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东莞欧哈希	1,982,497.52					1,982,497.52
合计	1,982,497.52					1,982,497.5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3,240,990.51	东莞欧哈希资产组	6,168,406.32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能够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而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本公司将被投资单位整体作为一个单独资产组，分摊收购该资产组时形成的全部商誉。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2020年12月31日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东莞欧哈希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预计东莞欧哈希未来5年均维持在核定产量，营业收入年化增长率3%-15%不等，稳

定年份增长率 0%，息税前利润率 3.9%–6.91%，税后折现率 12.31%，测算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237.04 万元大于东莞欧哈希资产组账面价值 616.84 万元及商誉账面价值 405.12 万元（包含少数股东商誉）之和。本期东莞欧哈希的商誉不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158,434.61	2,101,254.69	1,299,458.72		5,960,230.58
租赁费	64,731.68		64,731.68		
合计	5,223,166.29	2,101,254.69	1,364,190.40		5,960,230.58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800,567.91	2,067,405.46	11,483,254.48	1,722,488.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3,800,567.91	2,067,405.46	11,483,254.48	1,722,488.1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55,238.40	23,285.76	392,123.71	58,818.5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55,238.40	23,285.76	392,123.71	58,818.5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30,679.42	1,325,001.71
可抵扣亏损	11,529,410.05	9,477,814.28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39,002.17
合计	13,060,089.47	10,841,818.1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573,052.49	2,893,744.77	
2025 年	1,020,678.37		
2026 年			
2027 年	536,541.63	536,541.63	
2028 年	2,514,579.59	2,514,579.59	
2029 年	3,532,948.29	3,532,948.29	
2030 年	2,351,609.68		
合计	11,529,410.05	9,477,814.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软件款				112,074.99		112,074.99
预付工程款	4,099,903.49		4,099,903.49	4,074,404.00		4,074,404.00
合计	4,099,903.49		4,099,903.49	4,186,478.99		4,186,478.99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5,318.97	4,905,775.21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145,318.97	4,905,775.2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质押借款为公司将信用等级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贴现时继续确认应收票据，同时确认短期借款形成。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6,657,030.45	64,998,105.2
合计	46,657,030.45	64,998,105.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3,413,565.11	55,747,196.22
应付工程款	657,770.37	162,972.92

应付设备款	2,932,939.84	744,302.21
其他		60,847.00
合计	57,004,275.32	56715318.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售货款	51,164.78	56,960.89
合计	51,164.78	56,960.8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300,360.65	81,508,550.42	87,090,942.92	20,717,968.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3.70	388,335.57	388,679.27	
三、辞退福利		191,066.00	191,066.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300,704.35	82,087,951.99	87,670,688.19	20,717,968.1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764,339.81	71,848,904.43	77,681,694.36	19,931,549.88
二、职工福利费		3,793,283.37	3,793,283.37	
三、社会保险费		934,249.75	934,249.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7,899.28	897,899.28	
工伤保险费		11,706.27	11,706.27	
生育保险费		24,644.20	24,644.20	
四、住房公积金		1,579,037.00	1,579,03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6,020.84	3,353,075.87	3,102,678.44	786,418.2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6,300,360.65	81,508,550.42	87,090,942.92	20,717,968.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3.70	249,521.69	249,865.39	
2、失业保险费		138,813.88	138,813.8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43.70	388,335.57	388,679.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5,042.44	2,265,603.3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239,642.27	177,896.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48.19	167,567.07
教育费附加	3,820.13	119,690.76
印花税	26,591.30	24,521.5
其他	26,877.81	30,809.24
合计	457,322.14	2,786,088.6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98,526.48	3,907,547.56
合计	5,698,526.48	3907547.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698,526.48	3,907,547.56
合计	5,698,526.48	3,907,547.5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6,651.43	7,404.92
已背书未到期不能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699,059.03	
合计	705,710.46	7,404.9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172,355.59	326,900.00	434,147.20	10,065,108.39	财政拨款
合计	10,172,355.59	326,900.00	434,147.20	10,065,108.3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D 曲面玻璃感光油墨关键核心技术研究-宁财行[2017]30 号	3,000,000.00			300,000.00		2,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UV 硅树脂的合成及其制成高性能抗污涂料关键技术研发-宁发(2018)4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乡市科学技术局 2019 年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第五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6000 吨高分子涂料产业化项目-湘财企指(2014)131 号	675,555.57			26,666.64		648,888.93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省预算内“创新引领”示范建设专项资金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6000 吨 UV 高分子涂料产业化-宁发改函(2015)30 号	422,222.22			16,666.68		405,555.5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6000 吨电子消费品用 UV 高分子涂料产业化项目湘财企指(2014)103 号	337,777.80			13,333.32		324,444.48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高价值项目启动经费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乡市 2018 年第四季度装备补贴-宁工发[2019]10 号	136,800.00			68,400.00		68,4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第三季度装备补贴专项		326,900.00		9,080.56		317,819.4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172,355.59	326,900.00		434,147.20		10,065,108.39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9,700,000.00	19,900,000.00				19,900,000.00	79,6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8,092,261.19	599,533,370.64	783,204.36	796,842,427.47
其他资本公积	1,041,658.81	847,499.76		1,889,158.57
合计	199,133,920.00	600,380,870.40	783,204.36	798,731,586.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变动系 2020 年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取得的股本溢价 599,126,314.76 元；2020 年公司出售其持有的子公司松润新材 6%的股权的对价与持续计量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异 407,055.88 元，公司收购子公司松润新材少数股东持有其 10%的股权的对价与持续计量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异 635,995.10 元，对子公司东莞鸥哈希进行增资取得 10%的股权的对价与持续计量净资产账面价值

的差异 147,209.26 元。

2、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公司计入 2020 年度的股份支付金额为 847,499.76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	230,885.21	-97,036.75				-97,036.75		133,848.46

分类进的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0,885.21	-97,036.75				-97,036.75		133,848.4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0,885.21	-97,036.75				-97,036.75		133,848.4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853,192.71	4,387,162.85	7,545,496.70	2,694,858.86
合计	5,853,192.71	4,387,162.85	7,545,496.70	2,694,858.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946,277.57	8,827,379.35		24,773,656.9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5,946,277.57	8,827,379.35		24,773,656.9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017,475.28	35,957,071.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9,017,475.28	35,957,071.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179,936.01	92,873,689.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827,379.35	9,813,285.6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9,370,031.94	119,017,475.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3,809,214.91	214,123,487.12	454,727,805.08	207,208,035.78
其他业务	1,117,074.18	1,172,842.43	410,478.23	532,483.84
合计	434,926,289.09	215,296,329.55	455,138,283.31	207,740,519.6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97,442.67	195,623.51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3,504.03	1,952,035.57
教育费附加	1,131,258.60	1,397,170.08
资源税		
房产税	900,280.40	963,050.25
土地使用税	435,803.20	360,852.48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95,592.50	258,493.70
其他税费	280,814.92	296,339.35
合计	4,934,696.32	5,423,564.9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691,440.18	27,885,825.14
咨询费	3,125,336.50	5,632,895.29
招待费	4,352,068.56	4,227,260.43
差旅费	2,703,721.61	4,823,952.03

运输费		12,743,510.02
广告宣传费	565,569.70	89,460.40
汽车使用及交通费	1,410,992.30	1,648,534.66
办公费	1,269,178.71	1,072,706.45
租赁费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	982,441.92	1,103,056.59
折旧费	150,856.80	162,982.66
其他	732,457.50	1,101,771.81
合计	38,984,063.78	60,491,955.48

其他说明：

本期将运输费用由“销售费用”重分类到“营业成本”列报。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663,563.87	12,632,888.33
折旧费	2,330,515.83	2,293,961.45
车辆费	871,175.09	833,434.31
咨询中介费	3,295,185.84	1,805,810.01
业务招待费	1,292,829.42	763,044.04
无形资产摊销	838,409.49	726,408.25
租赁费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	2,894,690.71	2,511,703.81
办公费	1,231,233.60	1,116,528.15
差旅费	986,856.93	914,958.38
会议费	442,803.99	303,014.24
低值易耗品摊销	231,727.93	487,105.00
股份支付	847,499.76	847,499.76
修理费	375,957.51	980,954.15
物管费	835,200.00	
上市费用	3,897,292.22	
其他	1,056,028.75	657,645.64
合计	36,090,970.94	26,874,955.5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材料领用	16,782,864.49	12,035,852.89
职工薪酬	27,197,390.43	24,857,779.63
差旅费	2,312,529.02	2,156,039.51
折旧费	2,787,217.30	2,138,829.45
水电费	1,228,888.47	1,234,450.86
检测费和专利费	704,753.82	1,475,156.16
无形资产摊销	77,669.88	77,669.88
其他	1,424,404.25	790,351.88
合计	52,515,717.66	44,766,130.2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78,776.09	555,473.73
减：利息收入	-4,535,098.06	-541,989.94
其中：资金拆解利息收		
银行手续费	931,359.23	323,826.33
汇兑损益（损失以“-”表示）	-2,146,664.13	350,312.42
合计	-978,298.61	-13,002.3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9 年度湖南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奖补资金	1,402,800.00	0
2020 企业研发补贴	1,261,700.00	0
2019 年高校科研院所研发奖补资金以及第二批企业研发奖补资金	919,700.00	0
2019 年度工业经济先进单位补贴资金	542,800.00	0
2020 规上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500,000.00	0
3D 曲面玻璃感光油墨关键核心技术研究	300,000.00	0
2019 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补贴	160,000.00	0
稳岗补贴	136,864.25	0
2018 年“双百企业”奖励资金经费	100,000.00	0
园区开放型经济政策奖励	68,440.00	0
宁乡市 2018 年第四季度装备补贴	68,400.00	68,4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54,533.41	60,477.30
宁乡经开区 2019 年度支持企业发展扶持资金-奖励高新技术企业	50,000.00	0
2018 年长沙市创新创业带动就业项目补贴资金	50,000.00	0
2019 年度知识产权奖补资金	42,000.00	0
年产 6000 吨高分子涂料产业化项目	26,666.64	26,666.64
2020 年水电气补贴	36,530.00	0
长沙市外贸发展专项资金（增量奖）	18,440.00	0
年产 6000 吨 UV 高分子涂料产业化项目	16,666.68	16,666.68
代扣代缴境外税款手续费返还	16,435.92	0
2019 年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类小巨人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16,300.00	0
年产 6000 吨电子消费品用 UV 高分子涂料产业化项目	13,333.32	13,333.32
2019 年度知识产权奖励	10,000.00	0
2020 年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9,900.00	0
2020 年第三季度装备补贴专项	9,080.56	0

2020 年第二批国内发明专利奖励	8,000.00	0
2020 年第二批 PCT 专利	5,000.00	0
2018 年企业研发后补助财政奖补	0	281,170.00
长沙市 2017 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补贴资金	0	200,000.00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0	193,800.00
长沙知识产权局 2019 年专利密集型企业培育补贴	0	100,000.00
长沙市海外专家引智项目资助	0	100,000.00
退役军人减免税税收优惠	0	45,000.00
宁乡市工业企业自来水“5 改 3”水价增量水费补贴	0	15,517.96
长沙市商务局外贸发展基金	0	14,000.00
知识产权奖励	0	10,000.00
就业补助	0	7,150.00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8 年进口博览会采购商参会补助	0	2,000.00
合计	5,843,590.78	1,154,181.9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6,854.09	-1,531,559.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理财产品）	2,781,439.40	313,094.31
合计	1,854,585.31	-1,218,464.8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83,481.30	53,674.7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95,717.60	-2,391,310.5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9,883.85	191,693.2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319,082.75	-2,145,942.5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50,807.52	-186,432.2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982,497.52
十二、其他		
合计	-650,807.52	-2,168,929.7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46,488.25	905.04
合计	146,488.25	905.0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419,800.00	1,529,800.00	5,419,800.00
其他	273,871.08	314,084.44	273,871.08
合计	5,693,671.08	1,843,884.44	5,693,671.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4,971,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上市辅导阶段补贴	30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度工业经济考核评定结果奖励	142,400.00	179,800.00	与收益相关
交通运输局工会工作委员会奖金	6,000.00		
企业转型升级扶持奖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419,800.00	1,529,8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0,651.53	45,180.07	60,651.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0,651.53	45,180.07	60,651.5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800.00	520,000.00	500,8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罚款及滞纳金	200,345.00	206,422.40	200,345.00
其他	1,054,954.97	245,769.92	1,054,954.97

合计	1,816,751.50	1,017,372.39	1,816,751.50
----	--------------	--------------	--------------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446,177.17	15,110,597.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0,450.08	-283,993.96
合计	10,065,727.09	14,826,603.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6,834,503.1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525,175.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504.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1,615.0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88,709.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2,740.70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5,908,018.24
所得税费用	10,065,727.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2,310,194.70	1,239,457.52
政府补助	11,085,174.25	6,364,115.26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23,508,957.19	19,703,202.00
利息收入	3,780,577.51	541,989.94
其他	344,840.41	314,084.44
合计	41,029,744.06	28,162,849.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4,943,089.19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13,669,960.85	23,508,957.19
咨询中介费	6,420,522.34	7,438,705.30
业务招待费	5,990,947.16	4,990,304.47
差旅费	6,003,107.56	7,894,949.92
运输费		12,743,510.02
广告宣传费	565,569.70	89,460.40
汽车使用及交通费	2,288,261.03	2,481,968.97
办公费	2,594,978.97	2,189,234.60
研发费用	2,415,185.64	2,024,802.74
修理费	540,232.58	980,954.15
检测费和专利费用	841,550.60	1,475,156.16
对外捐赠	500,800.00	520,000.00
支付的工会经费	1,145,282.63	948,349.63
银行手续费	203,234.83	323,826.33
上市费用	3,897,292.22	
其他付现费用	6,610,791.10	4,696,973.48
合计	53,687,717.21	77,250,242.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现金流入	145,318.97	4,905,775.21
合计	145,318.97	4,905,775.2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上市中介费用	15,365,448.89	3,170,000.0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5,865,448.89	3,47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768,776.01	91,475,818.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0,807.52	2,168,929.74
信用减值损失	2,319,082.75	2,145,942.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846,627.98	9,915,756.70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916,079.37	804,078.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4,190.40	1,802,810.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488.25	-905.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651.53	45,180.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46,664.13	-350,312.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4,585.31	1,218,46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4,917.29	-258,434.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532.79	-25,559.7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02,090.61	-12,178,940.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47,004.59	-72,946,481.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441,102.72	47,854,254.59
其他	847,499.76	847,49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52,839.11	72,518,101.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3,674,662.78	91,134,213.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134,213.26	70,182,919.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540,449.52	20,951,293.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3,674,662.78	91,134,213.26
其中：库存现金	2,766.04	2,093.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3,671,896.74	91,132,119.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3,674,662.78	91,134,213.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669,960.85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400,000.00	票据质押
存货		
固定资产	52,744,909.19	抵押
无形资产	4,799,808.61	抵押

合计	72,614,678.65	/
----	---------------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3,179,104.26	6.5249	20,743,337.39
欧元			
港币	50,755.06	0.8416	42,717.49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1,696,887.12	6.5249	11,072,018.77
欧元			
港币			
台币	1197,538.00	0.2311	276,751.03
长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台币	240,000.00	0.2311	55,464.00
其他应付款			
其中：台币	3,649,917.57	0.2311	843,495.9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本期记账本位币是否发生变化
松井新材（香港）	香港	台币	主要经营活动使用币种为台币	否
松井新材（香港）台湾分公司	台湾	台币	主要经营活动使用币种为台币	否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上市奖励	4,971,400.00	营业外收入	4,971,400.00
2019 年度湖南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奖补资金	1,402,800.00	其他收益	1,402,800.00
2020 企业研发补贴	1,261,700.00	其他收益	1,261,700.00
2019 年高校科研院所研发奖补资金以及第二批企业研发奖补资金	919,700.00	其他收益	919,700.00
2019 年度工业经济先进单位补贴资金	542,800.00	其他收益	542,800.00
2020 规模以上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年度工业经济考核评定结果奖励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2019 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补贴	16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
企业转型升级扶持奖金	142,400.00	营业外收入	142,400.00
稳岗补贴	136,864.25	其他收益	136,864.25
2018 年“双百企业”奖励资金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园区开放型经济政策奖励	68,440.00	其他收益	68,440.00
2018 年长沙市创新创业带动就业项目补贴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宁乡经开区 2019 年度支持企业发展扶持资金-奖励高新技术企业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19 年度知识产权奖补资金	42,000.00	其他收益	42,000.00
2020 年 3 月水电气补贴	21,159.00	其他收益	21,159.00
长沙市外贸发展专项资金（增量奖）	18,440.00	其他收益	18,440.00
2019 年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类小巨人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16,300.00	其他收益	16,300.00
2020 年 2 月份水电气补助	15,371.00	其他收益	15,371.00
2019 年度知识产权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2020 年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9,900.00	其他收益	9,900.00
2020 年第三季度装备补贴专项	326,900.00	递延收益	9,080.56
2020 年第二批国内发明专利奖励	8,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
交通运输局工会工作委员会奖金	6,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
2020 年第二批 PCT 专利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合计	11,085,174.25		10,767,354.8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时间	方式
1	湖南松井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日	新设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松井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漆料、燃料、颜料、化学原料批发	100		设立
香港商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台湾	台湾	漆料、燃料、颜料、化学原料批发	100		设立
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漆料、燃料、颜料、化学原料生产与销售	80		设立
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涂料、化学原料生产与销售	90		收购
北京松井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实验发展	100		设立
湖南松井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专业技术服务	7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2日，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少数股东李凯、杨义峰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10万、15万的对价受让松润新材2%、3%的权益，此次变更后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为81%，2020年7月26日，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少数股东李运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对价30万元转让松润新材6%的权益给李凯云，此次变更后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为75%，2020年8月3日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少数股东李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对价25万元受让松润新材5%的权益，此次变更后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为80%。

2020年8月5日，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额为800万港元（折合人民币7,019,200.00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1440万港元，出资比例为90%，瑞盟国际有限公司出资额为160万港元，出资比例为1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松润新材	东莞鸥哈希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200,000.00	7,019,200.00
--现金	200,000.00	7,019,2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00,000.00	7,019,2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8,939.22	6,871,990.74
差额	228,939.22	147,209.2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28,939.22	147,209.26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088,704.78	2,856,802.4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26,854.09	-1,531,559.1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26,854.09	-1,531,559.14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的金融工具，金融资产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贷款与应收款项，如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负债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负债，如应付账款、长短期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1)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557,344,623.63			557,344,623.63
应收票据	41,798,366.90			41,798,366.90
应收账款	202,376,864.01			202,376,864.01
其他应收款	2,944,214.77			2,944,214.77
其他流动资产	170,754,520.55			170,754,520.55
合计	975,218,589.86			975,218,589.86

(2)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14,643,170.45			114,643,170.45
应收票据	44,106,377.61			44,106,377.61
应收账款	184,591,723.06			184,591,723.06
其他应收款	3,403,314.40			3,403,314.40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合计	346,744,585.52			346,744,585.52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45,318.97		145,318.97
应付票据	46,657,030.45		46,657,030.45
应付账款	57,004,275.32		57,004,275.32
其他应付款	5,698,526.48		5,698,526.48
其他流动负债	699,059.03		699,059.03
合计	110,204,210.25		110,204,210.25

(2)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4,905,775.21		4,905,775.21
应付票据	64,998,105.20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56,715,318.35		56,715,318.35
其他应付款	3,907,547.56		3,907,547.56
合计	130,526,746.32		130,526,746.32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等未能如期偿付的应收款项，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在国内 A 股上市的部分商业银行。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形成于电子产品及配件公司。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尚未发生大额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同时，公司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的计提了减值准备。如本附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之“5、应收账款、(1)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所述，期末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213,405,955.28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99.23%，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比例较少，综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不存在由于客户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等。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对上述押金的收付进行严格的规定。上述内控制度，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本公司根据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谨慎的计提了相应坏账准备，另根据报告期内押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大额坏账情况。综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中核算的为理财产品，主要存放于国内A股上市的部分商业银行。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可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中核算的理财产品不存在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对月度资金使用计划的编制、审批、执行、分析等进行了规定，通过上述现金流出预测，结合预期现金流入的情况，以考虑是否使用银行给予的授信额度，以确保公司维护充裕的现金储备，以规避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以满足长短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45,318.97				145,318.97
应付票据	46,657,030.45				46,657,030.45
应付账款	53,119,548.05	3,298,444.86	334,045.50	252,236.92	57,004,275.32
其他应付款	5,151,518.24	346,705.56	136,694.94	63,607.74	5,698,526.48
其他流动负债	699,059.03				699,059.03
合计	105,772,474.73	3,645,150.42	470,740.44	315,844.66	110,204,210.25

接上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905,775.21				4,905,775.21
应付票据	64,998,105.20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55,149,004.94	1,281,117.09	143,025.82	142,170.50	56,715,318.35
其他应付款	3,197,112.73	594,213.53	69,451.66	46,769.64	3,907,547.56
合计	128,249,998.08	1,875,330.62	212,477.48	188,940.14	130,526,746.32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1、利率风险

本公司报告期末公司无借款，故本公司金融负债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2、外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有关。

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所致。本公司销售额约 8.27%是以发生销售的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成本以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计价。本公司因销售收到的外币一般直接结汇以人民币入账，以控制汇率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500 万人民币	48.35	48.3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凌云剑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西贝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卫国	董事，副总经理
缪培凯	董事，副总经理
杨波	董事
伍松	董事
颜爱民	独立董事
沈辉	独立董事
黄进	独立董事
贺刚	监事会主席
徐瑞红	职工监事
张瑛强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戴林成	前董事

凌胡燕	控股股东的监事
-----	---------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贝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355,291.29	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凌云剑	40,000,000.00	2014年8月8日至2019年8月8日发生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	2014年8月8日至2019年8月8日发生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凌云剑	30,000,000.00	2018年7月18日至2019年7月18日期间发生的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2018年7月18日至2019年7月18日发生的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凌云剑	30,000,000.00	2019年12月3日	主合同约定的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凌云剑	30,000,000.00	2018年12月17日	《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否
茂松有限	30,000,000.00	2018年12月17日	《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否
凌云剑	30,000,000.00	2019年10月28日至2020年10月28日期间发生的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凌云剑	30,000,000.00	2020年4月10日	《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否
茂松有限	30,000,000.00	2020年4月10日	《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否
凌云剑	100,000,000.00	2020年8月19日至2021年8月19日期间发生的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2014年8月8日，凌云剑与中国银行宁乡县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宁中银高保字SJ2014261号）。凌云剑为中国银行宁乡县支行自2014年8月8日至2019年8月8日期间与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办理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4,000万元，保证期间为2014年8月8日至2019年8月8日发生的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零。

注2：2019年2月15日，公司与浦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融资额度协议》（合同编号：RZED-HNSJ2019），由其向公司提供融资额度3,000万元，该项融资额度由公司土地、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ZD6622201900000001），并由凌云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ZB6622201800000025），保证期限为2018年7月18日至2019年7月18日期间发生的每

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零。

注3：2019年10月24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合同编号为：公授信字第ZH1900000145685号），由其向公司提供融资额度3,000万元，该项融资额度由公司土地、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DB1800000058318），并由凌云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DB1900000097789），保证期限为2019年12月3日至主合同约定的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零。

注4：2018年12月17日，公司与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合同编号：731XY2018037911），由其向公司提供融资额度3,000万元，由凌云剑（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为：731XY201803791102）、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为：731XY201803791101）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2018年12月17日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零。

注5、2019年10月24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6622201900000042），由其向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融资额度3,000万元，由凌云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零。

注6、2020年4月0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731XY202000801001），由其向公司提供融资额度3,000万元，由凌云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的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零。

注7、2020年4月0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731XY202000801002），由其向公司提供融资额度3,000万元，由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的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零。

注8、2020年8月19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6622202000000032），由其向公司提供融资额度10,000万元，由凌云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零。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9.21	701.5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西贝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16,498.68	16,552.88		
其他应收款	凌胡燕			131,520.80	6,576.04
合计		316,498.68	16,552.88	131,520.80	6,576.0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凌云剑	29,127.00	
其他应付款	王卫国	7,842.66	32,876.96
其他应付款	缪培凯	18,810.46	46,474.00
其他应付款	杨波	145,535.00	
其他应付款	伍松	20,251.70	22,146.00
其他应付款	颜爱民	6,666.67	
其他应付款	沈辉	6,666.67	
其他应付款	黄进	6,666.67	
其他应付款	贺刚	25,000.00	
其他应付款	徐瑞红	3,315.00	2,000.00
其他应付款	张瑛强	37,367.19	
其他应付款	戴林成		43,732.00
其他应付款	凌湖燕	7,461.00	
合计		314,710.02	147,228.96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1、公司 2018 年度发生了一次平台转让股份与两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1) 2018 年 2 月，凌云剑通过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松茂合伙”），向 25 名自然人转让 375,000.00 元出资额，折合公司股份数 1,698,000.00 股，共计作价 7,454,220.00 元，折合股价 4.39 元。

(2) 2018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本由 56,600,000 股增加至 58,024,056 股，本次共计增加股份数为：1,424,056 股。2018 年 4 月，松茂合伙向公司增资 1,424,056 股，折合股价 4.42 元。出资总额为 6,290,000.00 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424,056.00 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比例 100%，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人民币 4,865,944.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3)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本由 58,024,056 股增加至 59,700,000.00 股，本次共计增加股份数为：1,675,944.00 股。2018 年 12 月，松茂合伙向公司增资 1,675,944.00 股，折合股价 5.05 元。出资总额为 8,463,517.00 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675,944.00 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比例 100%，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人民币 6,787,573.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根据公司与上述增资方签订《关于股权支付之协议》，限制了服务年限为自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之日起在公司及关联公司服务不少于四年。锁定期内，不得质押、出售、转让、清算或以其他方式转让其持有全部或部分的公司直接或间接权益。或对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的公司出资额设置财产负担，或允许上述财产负担存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本期以权益结算的
------------------	--

	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与增资协议确认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188,202.2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47,499.76

其他说明

1、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资产评估,评估的公允价值为28,939.85万元,折合每股公允价值5.11元,2018年2月与2017年12月31日之间间隔时间较短,2018年1月的经营利润的影响较小,我们直接用评估的每股价格做为公允价值,确认为2018年2月股权转让的每股公允价值5.11元。

(2)2018年04月的股权激励较2017年12月31日间隔时间存在差异,我们对评估的每股价格进行修正:2018年1-3月的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550,830.24元,2018年1-3月股本未发生变化,为56,600,000.00股,1-3月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影响的每股金额是0.01元,修正后的每股公允价值为5.12元。

(3)2018年11月的股权激励较2017年12月31日间隔时间存在差异,我们对评估的每股价格进行修正:2018年1-11月的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5,656,559.38元,2018年1-11月股本未发生变化,为56,600,000.00股,1-11月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影响的每股金额是0.63元,修正后的每股公允价值为5.74元。

2020年度份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

项目	每股公允价值	转让每股作价	股份数	本次产生的股份支付的金额	摊销总月份	2020年度摊销月份	2020年度确认的进入资本公积金额
2018年02月	5.11	4.39	1,698,000.00	1,227,735.00	48.00	12	306,933.72
2018年04月	5.12	4.42	1,424,056.00	1,000,797.63	48.00	12	250,199.40
2018年12月	5.74	5.05	1,675,944.00	1,161,466.48	48.00	12	290,366.64
合计				3,389,999.11			847,499.76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6,268,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6,268,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18日，公司通过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1月18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34.48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69.80万股限制性股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9,383,355.62

1 年以内小计	209,383,355.62
1 至 2 年	4,382,924.63
2 至 3 年	1,271,340.27
3 年以上	1,077,971.3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16,115,591.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508.00	0.02	53,508.00	100		5,285,043.45	2.72			5,285,043.4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062,083.90	99.98	13,387,710.23	6.20		189,158,064.52	97.28	10,664,369.42	5.64	178,493,695.10
其中：										
账龄组合	216,062,083.90	99.98	13,387,710.23	6.20		189,158,064.52	97.28	10,664,369.42	5.64	178,493,695.10

合计	216,115,591.90	/	13,441,218.23	/		194,443,107.97	/	10,664,369.42	/	183,778,738.55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常熟市铭鑫电子有限公司	53,508.00	53,508.00	100	已上诉, 对方无可执行财产,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3,508.00	53,508.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9,383,355.62	10,950,749.50	5.23
1-2 年	4,361,102.63	948,539.82	21.75
2-3 年	1,239,654.27	410,449.53	33.11
3 年以上	1,077,971.38	1,077,971.38	100
合计	216,062,083.90	13,387,710.2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53,508.00				53,508.00
组合计提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0,664,369.42	2,723,340.81				13,387,710.23
合计	10,664,369.42	2,776,848.81				13,441,218.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 1	非关联方	30,550,052.38	1 年以内	14.14	1,551,942.66
单位 2	非关联方	15,833,961.91	1 年以内	7.33	804,365.27
单位 3	非关联方	14,621,796.71	1 年以内	6.77	742,787.27
单位 4	非关联方	9,906,471.37	1 年以内	4.58	503,248.75
单位 5	非关联方	7,292,996.00	1 年以内	3.37	370,484.20
合计		78,205,278.37		36.19	3,972,828.1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98,203.61	11,077,105.87
合计	7,598,203.61	11,077,105.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63,302.00
1 年以内小计	2,563,302.00
1 至 2 年	5,032,384.60
2 至 3 年	1,840,516.30
3 年以上	432,768.9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868,971.8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099,438.70	8,111,462.67
押金、保证金	2,034,255.86	2,988,355.86
资金拆借及利息		527,483.47
备用金	735,277.31	162,355.80
合计	9,868,971.87	11,789,657.8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712,551.93			712,551.93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32,768.97	432,768.97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58,216.33			1,558,216.3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837,999.29	432,768.97		2,270,768.2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712,551.93	1,558,216.33				2,270,768.26
合计	712,551.93	1,558,216.33				2,270,768.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4,173,597.56	1-2 年	42.29	907,757.47
单位 2	押金、保证金	1,785,000.00	2-3 年	18.09	591,013.50
单位 3	往来款	1,200,800.00	1 年以内	12.17	662,801.84
单位 4	往来款	741,403.8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7.51	329,986.51
单位 5	往来款	327,787.00	1-2 年、2-3 年	3.32	74,450.28
合计	/	8,228,588.41	/	83.38	2,566,009.6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4,607,093.35	3,720,329.09	50,886,764.26	36,083,107.97	3,720,329.09	32,362,778.8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088,704.78		5,088,704.78	2,115,558.87		2,115,558.87
合计	59,695,798.13	3,720,329.09	55,975,469.04	38,198,666.84	3,720,329.09	34,478,337.7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松井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18,733,107.97	1,804,785.38		20,537,893.35		
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3,800,000.00	4,500,000.00	300,000.00	8,000,000.00		
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	12,550,000.00	7,019,200.00		19,569,200.00		3,720,329.09
北京松井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	500,000.00		1,500,000.00		
湖南松井先进表面处理与功能涂层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36,083,107.97	18,823,985.38	300,000.00	54,607,093.35		3,720,329.0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广西贝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115,558.87	3,900,000.00		-926,854.09						5,088,704.78
小计	2,115,558.87	3,900,000.00		-926,854.09						5,088,704.78
合计	2,115,558.87	3,900,000.00		-926,854.09						5,088,704.78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7,193,507.74	205,293,791.37	441,568,496.16	198,524,415.95
其他业务	4,429,527.76	4,119,599.48	2,718,826.23	2,840,831.84
合计	421,623,035.50	209,413,390.85	444,287,322.39	201,365,247.7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6,854.09	-1,531,559.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理财产品）	2,737,564.22	311,121.71
合计	1,810,710.13	-1,220,437.4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488.2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67,959.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786,508.9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1,911.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838,980.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6,582.65	
合计	11,523,482.3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5	1.26	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8	1.09	1.0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凌云剑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